

公司代码：688361

公司简称：中科飞测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陈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凡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7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84

第八节 财务报告.....8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科飞测、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指	在中国境内发行及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及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前海中科飞测	指	深圳前海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厦门中科飞测	指	厦门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北京中科飞测	指	北京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广州中科飞测	指	广州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上海中科飞测	指	上海中科飞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珠海中科飞测	指	珠海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成都中科飞测	指	成都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武汉中科飞测	指	武汉中科飞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青岛中科飞测	指	青岛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天津中科飞测	指	天津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南京中科飞测	指	南京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飞测思凯浦	指	飞测思凯浦（上海）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科飞测	指	Skyverse Limited，系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中科飞测	指	SKYVERSE PTE. LTD.，系香港中科飞测全资子公司
苏州翌流明	指	苏州翌流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小纳光	指	深圳小纳光实验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横琴承心	指	珠海横琴承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投基金	指	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芯动能	指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岭南晟业	指	海南岭南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岭南晟业有限公司
海南博林	指	海南博林京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前海博林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创新一号	指	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VLSI	指	国外知名集成电路和泛半导体领域的研究顾问公司，针对半导体产业链提供技术、商业和经济方面市场调研和经济分析
科磊半导体	指	KLA Corporation
应用材料	指	Applied Materials, Inc.
阿斯麦	指	ASML Holding N.V.
拉姆研究	指	Lam Research Corporation，亦被称为泛林研究
东京电子	指	Tokyo Electron Ltd.
《公司章程》	指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招股说明书	指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集成电路、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 即集成电路, 是采用一定的工艺, 将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连在一起, 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 然后封装在一个外壳内, 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芯片	指	集成电路的载体, 也是集成电路经过设计、制造、封装、测试后的结果
晶圆厂	指	集成电路领域中专门负责生产、制造芯片的企业
晶圆	指	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制作所用的硅晶片, 又称 Wafer、圆片, 在硅晶片上可加工制作各种电路元件结构, 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按其直径主要分为 6 英寸、8 英寸、12 英寸等规格
前道、后道	指	芯片制造分为前道工艺和后道工艺, 前道主要是光刻、刻蚀、清洗、抛光、离子注入等; 后道主要是互连、打线、密封、测试等
中道	指	前道工艺结束后, 后道封装测试前的重布线结构 (RDL)、凸点 (Bump/Pillar) 与硅通孔 (TSV) 等先进封装工艺环节
封装	指	把晶圆上的集成电路, 用导线及各种连接方式, 加工成含外壳和管脚的可使用的芯片成品, 起着安放、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和增强电热性能的作用
先进封装	指	处于前沿的封装形式和技术, 例如 2.5D 及 3D 封装、晶圆级封装、系统级封装和倒装芯片封装等
精密加工	指	加工精度在 0.1-10 微米、表面粗糙度 (Ra 值) 在 0.3-0.8 微米的加工
检测	指	在晶圆表面上或电路结构中, 检测其是否出现异质情况, 如颗粒污染、表面划伤、开短路等对芯片工艺性能具有不良影响的特征性结构缺陷
量测	指	对被观测的晶圆电路上的结构尺寸和材料特性做出的量化描述, 如薄膜厚度、关键尺寸、刻蚀深度、表面形貌等物理性参数的量测
测试	指	一种电性、功能性的检测, 对已制造完成的半导体元件进行性能的确认, 以保证半导体元件符合系统的需求
HBM	指	High Bandwidth Memory, 一款新型的 CPU/GPU 内存芯片
节点、制程	指	泛指在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的“晶体管栅极宽度的尺寸”, 尺寸越小, 表明工艺水平越高, 意味着在同样面积的晶圆上, 可以制造出更多的芯片, 或者同样晶体管规模的芯片会占用更小的空间, 主要节点

		如 90nm、65nm、45nm、28nm、14nm、7nm、5nm 等
线宽、关键尺寸	指	集成电路生产工艺可达到的最小沟道长度，其变化是半导体制造工艺先进水平的重要指标
n-k 值	指	n、k 值分别为薄膜材料的折射率和消光系数
吞吐量	指	设备单位时间内完成检测的晶圆数量(wph, wafer per hour, 每小时检测晶圆数量)，一种衡量检测速度和设备产率的指标
CMP	指	Chemical Mechanical Polishing, 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实现晶圆全局均匀平坦化的关键工艺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科飞测
公司的外文名称	Skyverse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鲁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1301-14号101、102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银星科技园130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0
公司网址	http://www.skyverse.cn
电子信箱	IR@skyverse.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古凯男	无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 银星科技园1301号	无
电话	0755-26418302	无
传真	0755-23199950	无
电子信箱	IR@skyverse.cn	无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科飞测	688361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02,173,929.99	463,822,232.35	51.39
利润总额	-17,497,855.75	-68,240,048.2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54,349.61	-68,014,662.7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10,338,406.26	-115,134,002.5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62,199.68	-94,995,376.80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23,960,053.76	2,437,610,645.32	3.54
总资产	4,944,582,370.06	4,207,957,413.91	17.5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6	-0.2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6	-0.2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0.34	-0.3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2.84	增加2.1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4.48	-4.81	增加0.3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65	44.66	减少4.0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70,217.39 万元，同比增长 51.39%，主要系受益于公司核心技术的不断突破和产品种类的日趋丰富，以及国产替代需求的快速发展和公司市场认可度的稳步提升等因素积极影响，公司客户群体和客户订单持续增长，有力推动了公司经营业绩增长。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35.4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033.84 万元，亏损幅度有不同程度的收窄，主要系公司营收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以及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有所下降等因素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4,236.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4,736.68 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快速提升带动原材料等相关采购支出规模增长,同时,为了巩固并提升技术实力,公司较高水平研发投入等因素导致短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规模大于流入规模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有不同程度的改善,主要原因系本期盈利水平同比呈正向变动趋势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339,990.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82,625.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8,629.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89.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91,984,056.6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30,200,369.27	-38,168,188.13	不适用

十、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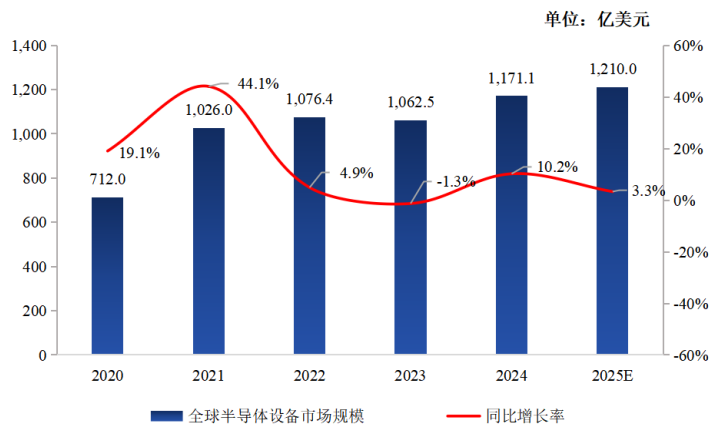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半导体设备行业作为支撑半导体产业发展的上游行业之一，其市场发展与半导体产业景气度紧密相关。根据 2024 年 12 月 SEMI 预测报告，预计 2024 年全球半导体每月晶圆（WPM）产能同比增长 6%，2025 年进一步增长 7%至 3,370 万片的历史新高（以 200mm 当量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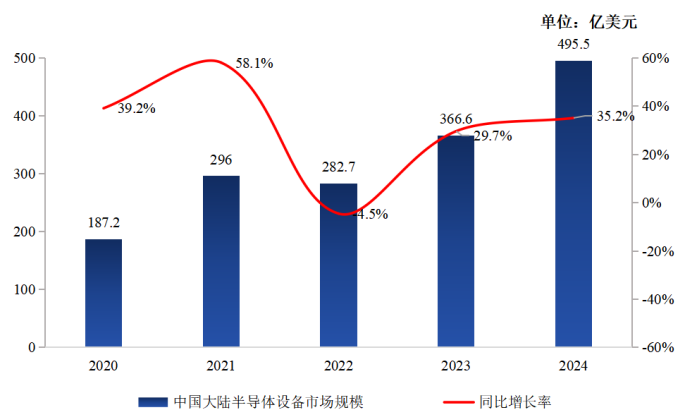
2020-2025E 全球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及增速情况



数据来源：SEMI

在经历了美国至日本，日本至韩国和中国台湾的两次产业转移后，目前全球半导体产业正向中国大陆加速转移，中国成为全球最大的集成电路生产和消费国。根据 SEMI 预测报告，预计 2024 年中国大陆晶圆产能同比增长 15%至 885 万片/月，2025 年将继续增长 14%至 1,010 万片/月，中国大陆晶圆厂的产能增速居全球之首。受益于国内晶圆厂的产能持续扩张，中国大陆的半导体设备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根据 SEMI 报告，2024 年度中国大陆地区半导体设备销售额达到 495.5 亿美元，同比增长 35.2%，自 2020 年以来连续五年成为全球第一大半导体设备市场。

2020-2024 年中国大陆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及增速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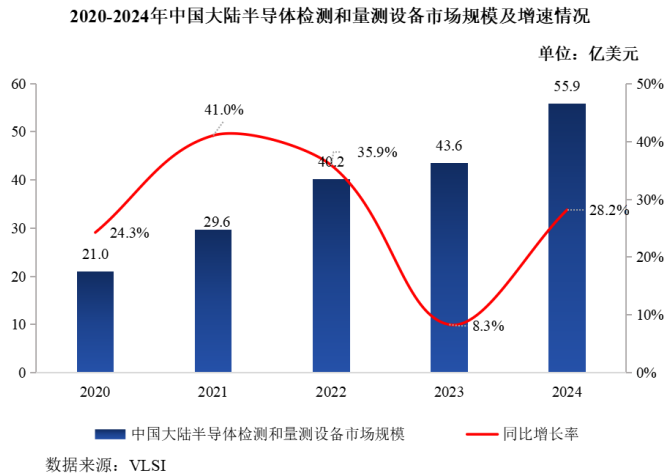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SEMI

半导体质量控制贯穿集成电路制造的关键环节，对芯片生产的良品率的影响至关重要。根据 VLSI 数据统计，2024 年全球半导体检测和量测设备市场规模达到 143.5 亿美元，在全球半导体

制造设备占比中半导体检测和量测设备占比约为 13%，仅次于刻蚀设备、薄膜沉积设备和光刻设备。随着制程越来越先进、工艺环节不断增加，行业发展对工艺控制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制造过程中检测设备与量测设备的技术要求及需求量持续提升。

近年来，得益于中国半导体全行业的蓬勃发展和国家近年来对半导体产业持续的政策扶持，行业下游晶圆厂在关键工艺节点上持续推进，多家国内领先的半导体制造企业进入产能扩张期，中国大陆半导体检测与量测设备的市场处于高速发展期。根据 VLSI 数据统计，2020 年至 2024 年中国大陆半导体检测与量测设备市场规模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7.73%。



另一方面，目前全球半导体设备市场仍处于寡头垄断局面，以应用材料、阿斯麦、拉姆研究、东京电子、科磊半导体等为代表的国际知名半导体设备企业占据了全球市场的主要份额。近年来，由于全球供应链的紧张和国际贸易摩擦，国内半导体行业越来越意识到半导体设备国产化的重要性，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发展更加紧密。凭借区位、定制化服务以及供应稳定性等优势，未来国内半导体设备厂商的市场份额将有望大幅提升。

(二) 主营业务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概述

报告期内，中科飞测专注于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领域，为半导体行业客户提供涵盖设备产品、智能软件产品和服务的全流程良率管理解决方案。

在设备产品方面，公司通过在光学检测技术、大数据检测算法和自动化软件领域的自主研发和不断创新，在多项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关键核心技术上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形成了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所有关键环节所需的主要种类设备产品组合，使得公司能够为不同类型的集成电路客户提供全面覆盖的检测和量测设备供应保障，支持客户的量产工艺需求和未来工艺研发需求；

在智能软件产品方面，公司将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应用到半导体质量控制数据上，形成了一系列提升高端半导体制造良率的软件产品，这些软件产品能够在检测和量测设备的基础上进一

步为客户在良率管理中赋能，形成完整的质量控制设备和智能软件相结合良率管理闭环，为客户实现最大化的质量控制对良率管理的提升效果。

受益于公司在设备和软件产品组合上的完整战略布局，以及在核心技术上的持续研发突破、在产品迭代升级上的快速推进，在客户服务上的全面覆盖和品牌口碑上的快速提升等方面的综合推动下，公司得以紧跟客户的工艺发展需求，为不同类型的集成电路客户提供不同的产品组合和服务。公司客户群体已广泛覆盖逻辑、存储、功率半导体、MEMS 等前道制程企业，碳化硅、氮化镓、砷化镓等化合物半导体企业，晶圆级封装和 2.5D/3D 封装等先进封装企业，大硅片等半导体材料企业以及刻蚀设备、薄膜沉积设备、CMP 设备等各类制程设备企业。公司为上述客户提供的产品组合包括了全部种类的光学检测和量测设备以及软件。

下图中纵向为中科飞测所布局的设备和软件产品种类及该种类设备的市场空间占比，横向为不同类型的集成电路客户：

产品类型		市场空间占比	前道制程				化合物半导体	先进封装	硅片及制程设备
			逻辑芯片	存储芯片	功率芯片	MEMS芯片			
检测设备	明场纳米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19.4%							/
	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10.2%							/
	无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10.0%							
	暗场纳米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7.3%							/
量测设备	光学关键尺寸量测设备	9.1%						/	/
	套刻精度量测设备	6.3%							/
	介质薄膜膜厚量测设备	3.3%							/
	三维形貌量测设备	0.5%							
	金属薄膜膜厚量测设备	0.4%							/
智能软件	良率管理系统								/
	缺陷自动分类系统								/
	光刻套刻分析反馈系统						/	/	/

注 1：市场空间占比数据来源 VLSI 关于 2024 年全球各类型设备市场空间占比情况；
注 2： / ：该领域无相应设备或软件需求
■：具备批量销售的技术能力，且全面覆盖国内主流客户并实现批量量产及应用
■：具备为相应客户供货的技术能力，完成设备样机研发，出货客户开展工艺验证和应用开发中

公司九大系列设备和三大系列软件产品组合构成了全方位的良率管理解决方案。

九大系列设备面向全部种类集成电路客户需求，其中七大系列设备已经批量量产并在国内头部客户产线应用，技术指标全面满足国内主流客户工艺需求，公司各系列产品市占率稳步快速增长；另外两大系列设备已完成样机研发，并已批量出货至多家国内头部客户开展产线工艺验证和应用开发。

公司开发的三大系列智能软件已全部应用在国内头部客户，并不断提高在不同应用领域的覆盖度，结合质量控制设备产品组合，使得客户能够准确测量并且集中管理和分析芯片制造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检测、量测、电性测试等良率相关数据，有效地提升半导体制造良率和产品性能。

2、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领域，主要产品涵盖设备产品、智能软件产品和服务的全流程良率管理解决方案。

（1）检测设备

公司检测设备的主要功能系检测晶圆表面或电路结构中是否出现异质情况，如颗粒污染、表面划伤、开短路等对芯片工艺性能具有不良影响的特征性结构缺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图示	产品性能
无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系列		主要应用于硅片的出厂品质管控、晶圆的入厂质量控制、半导体制程工艺和设备的污染监控。该系列的设备能够实现无图形晶圆表面的缺陷计数，识别缺陷的类型和空间分布。
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系列		主要应用于晶圆表面亚微米量级的二维、三维图形缺陷检测，能够实现在图形电路上的全类型缺陷检测。拥有多模式明/暗照明系统、多种放大倍率镜头，适应不同检测精度需求，能够实现高速自动对焦，可适用于面型变化较大翘曲晶圆。
明场纳米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系列		主要应用于晶圆表面多种节点的图形晶圆的明场缺陷检测，拥有多模式照明系统、成像系统，多种放大倍率切换，适应不同检测精度和速度需求，能够实现高速自动对焦，可适用于不同类型晶圆。
暗场纳米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系列		主要应用于复杂图形晶圆表面纳米量级缺陷检测，采用深紫外激光暗场扫描与成像探测技术，实现复杂图形晶圆表面缺陷的快速检测与分类功能。

（2）量测设备

公司量测设备的主要功能系对被观测的晶圆电路上的结构尺寸和材料特性做出量化描述，如薄膜厚度、关键尺寸、刻蚀深度、表面形貌、套刻精度等物理性参数的量测。在精密加工领域，量测设备主要功能是精密结构件的三维尺寸量测，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图示	产品性能
三维形貌量测设备系列		主要应用于晶圆上纳米级三维形貌测量、线宽测量和 TSV 孔测量，配合图形晶圆智能化特征识别和流程控制、晶圆传片和数据通讯等自动化平台。
介质膜厚度量测设备系列		主要应用于晶圆上纳米级单/多层薄膜、光刻胶等厚度测量，采用椭圆偏振技术和光谱反射技术实现高精度薄膜膜厚、n-k 值的快速测量。

产品名称	图示	产品性能
金属膜厚度测设备系列		主要应用于晶圆上金属膜厚度和硬掩膜层厚度测量，采用飞秒超声和差分技术，实现高精度膜厚、声速和泊松比的快速测量。
套刻精度量测设备系列		主要应用于电路制作中不同层之间图案对图案对齐的误差测量，并将数据反馈给光刻机，帮助光刻机优化不同层之间的光刻图案对齐误差，从而避免工艺中可能出现的问题。
光学关键尺寸量测设备系列		主要对集成电路前道制程中的扩散、薄膜沉积、研磨、刻蚀、光刻等工艺中的关键尺寸进行高精度和高速度的测量
3D 曲面玻璃量测设备系列		主要应用于 3D 曲面玻璃等构件的轮廓、弧高、厚度、尺寸测量，采用光谱共焦技术，实现高精度、高速度的非接触式测量。搭载可配置的全自动测量软件工具和完整的测试及结果分析界面。

(3) 良率管理软件

公司将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应用到半导体质量控制数据上，形成了一系列提升高端半导体制造良率的软件产品，这些软件产品能够在检测和量测设备的基础上进一步为客户在良率管理中赋能，形成完整的质量控制设备和智能软件相结合的良率管理闭环，为客户实现最大化的质量控制对良率管理的提升效果，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图示	产品性能
良率管理系统		通过综合运用统计分析和人工智能技术，以及可以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化的软件工作流，为客户提供包括全维度数据管理、缺陷分类和统计分析、智能根因分析、虚拟量测、交叉分析和良率预测等在内的良率管理功能
半导体缺陷自动分类系统		通过对接客户产线上的所有缺陷检测设备，将设备获取到的缺陷数据按照缺陷的尺寸、形态、位置、聚类情况、整体分布特征等进行自动分类，并且能够追踪和统计缺陷的发生频率和条件，帮助在缺陷层面管理和控制良率
光刻套刻分析反馈系统		实现对光刻机、套刻精度量测设备、晶圆翘曲量测设备、电子束关键量测设备等多种类、多品牌机型的数据进行整合分析和建模，帮助客户及时监控和优化光刻工艺的偏差，同时通过高阶模型补偿等功能来实现对光刻机光刻套刻偏移量的准确控制，有效地提升光刻机光刻工艺的良率水平

自成立至今，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和自主创新原则，持续提升技术创新与产品创新能力，未来将继续深耕集成电路领域，以行业前沿技术与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丰富产品种类及拓宽产品市场覆盖广度和深度。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大，公司产品种类持续增加。

3、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的研发模式，已逐步构建起了一套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创新机制。公司研发以设备研发和相关研发测试平台为载体，协同推进公司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进程。

1) 设备研发项目

公司设备研发项目流程可以大致分为四个阶段，概念与可行性阶段、Alpha 阶段、Beta 阶段和量产阶段。

2) 研发测试平台项目

研发测试平台是指除设备研发项目外开展的其他研发活动，主要包括前瞻性技术研发、设备优化研发及关键模块研发等。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生产计划、物料清单和零部件的库存情况确定零部件的采购计划，并按照采购计划进行采购。

公司的采购流程如下：①设备生产阶段所需物料由制造中心根据生产需求制定物料清单，提交至物控部审核；②物控部结合物料清单以及零部件的库存确定物料采购清单，并提交至采购部执行，采购部负责与供应商接洽、确定采购合同细节；③原材料交付后，针对不同类型的原材料，由品质部门负责原材料的质量检测；④入库完成采购。

（3）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根据销售订单及销售预测进行生产。

公司市场部负责市场研判并接收客户需求，市场部根据客户需求内部立项后，由总经理审批，审批通过后由物控部安排采购计划并由采购部执行采购。制造中心根据物料到达时间、订单交付时间等制定生产计划和安排生产。制造中心对装配调试后的成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成品入库。

报告期内，公司将少量辅助性的设备配件组装、加工或清洗业务通过外协加工完成。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为检测和量测设备，公司产品和服务主要以直销模式进行，即由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公司市场部负责市场开发、产品的销售，同时，由客户服务部负责公司产品客户支持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订单的方式主要包括与潜在客户商务谈判、招投标和委托代理商推广。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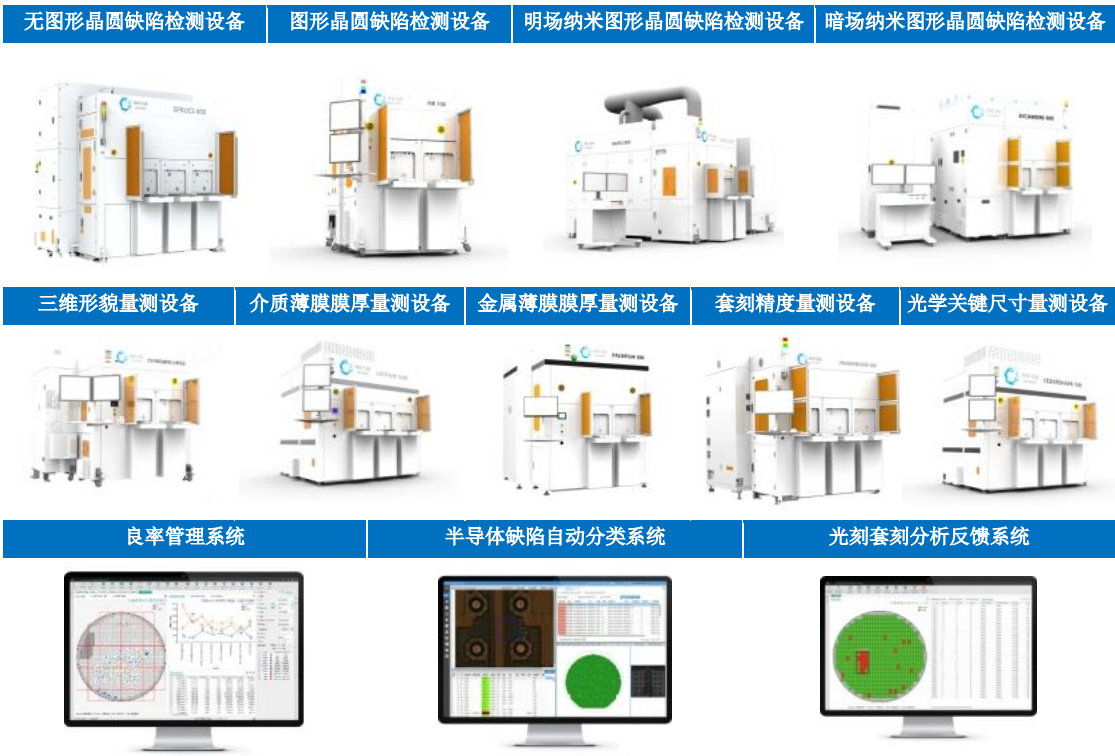
1、经营规模快速增长，盈利能力长期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217.39 万元，同比增长 51.39%，主要系公司在突破核心技术、持续产业化推进和迭代升级各系列产品的过程中取得的重要成果，公司在核心技术、客户资源、产品覆盖广度及深度等方面的全面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市场认可度不断提升，推动公司订单规模及营收规模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5.43 万元，亏损幅度有一定程度的收窄，主要系公司营收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以及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有所下降。

2、持续高水平研发投入，稳步推进各系列设备产业化进程

核心技术实力作为公司市场竞争力及行业地位的重要体现，公司一直将研发能力的提升作为自身发展的重要战略。2025 年 1-6 月，公司研发投入达 28,541.6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79%。报告期内，公司在持续保持高水平的研发投入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技术实力的同时，继续发挥公司在销售和客户服务的竞争优势，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品和服务解决方案，同时紧跟客户的关键工艺技术创新所带来的检测和量测需求，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先进性，加深与客户合作的紧密度和深度。



公司主要产品进展如下：

(1) 无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公司无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持续保持全面的竞争优势，公司设备灵敏度和吞吐量可以满足国内所有工艺制程客户的量产需求，已广泛应用在国内所有主要集成电路制造企业的生产线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生产交付超过 300 台无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覆盖超过 100 家客户产线，同时客户订单量持续稳步增长，市占率不断提升。公司第三代无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自 2024 年通过多家国内头部逻辑及存储客户验证以来，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同时第四代产品已出货至国内头部客户产线验证，进一步巩固该系列产品在国内企业的绝对领先优势，并推动订单规模的持续增长。

（2）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公司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持续拓展应用领域，产品广泛应用在国内各类集成电路客户产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生产交付超过 400 台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覆盖超过 50 家客户产线，同时客户订单量持续稳步增长，市占率不断提升。应用在 HBM 等新兴先进封装领域的 3D AOI 设备自 2024 年通过国内头部客户验证以来，公司该系列产品在国内企业的绝对领先优势进一步巩固，并推动订单规模的持续增长。

（3）三维形貌量测设备

公司三维形貌量测设备能够支持不同制程工艺中的三维形貌测量，设备重复性精度可以满足不同客户需求，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集成电路前道及先进封装客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生产交付超过 200 台三维形貌量测设备，覆盖近 50 家客户产线，报告期内客户订单稳步增长，同时积极覆盖更多不同客户类型的需求。应用在 HBM 等新兴先进封装领域的三维形貌量测设备自 2024 年通过多家国内头部客户验证以来，公司该系列产品在国内企业的绝对领先优势进一步巩固，并推动订单规模的持续增长。

（4）介质薄膜膜厚度量测设备、金属薄膜膜厚度量测设备

公司薄膜膜厚度量测设备竞争力持续提升，取得广泛应用和批量销售，覆盖国内主流集成电路客户产线，针对不同的薄膜材料、厚度、层数等客户工艺需求，开发出多种适用的设备型号，同时客户订单量持续稳步增长，市占率不断提升。公司测量精度更高的新一代介质薄膜膜厚度量测设备通过多家国内主流客户验证，同时持续开展面向最前沿工艺的产品研发，并推动订单规模的持续增长。

（5）套刻精度量测设备

套刻精度量测设备已实现批量销售，得到国内各类客户的广泛认可，客户订单量快速增长，市占率稳步提升，逐步形成较为明显的市场优势地位。公司测量精度更高的新一代套刻精度量测设备出货至多家国内头部客户开展产线验证，获得客户对测试数据积极的反馈，进展顺利，同时

持续开展面向最前沿工艺及多种技术方案的新产品研发，进一步巩固该系列产品在国内企业的绝对领先优势并推动订单规模的持续增长。

（6）明场纳米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公司目前已完成适用于逻辑芯片、存储芯片等应用领域的设备样机研发，正积极开展国内多家主流客户的多种复杂图形工艺样片的验证测试，并小批量出货到多家国内头部客户产线上进行工艺开发与应用验证工作，由于设备的研发难度高，单台价值量大，设备需要经历较长时间的验证周期，目前设备验证按计划进行当中。

（7）暗场纳米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系列

公司目前已完成适用于逻辑芯片、存储芯片等应用领域的设备样机研发，正积极开展国内多家主流客户的多种复杂图形工艺样片的验证测试，并小批量出货到多家国内头部客户产线上进行工艺开发与应用验证工作，目前设备验证按计划进行当中，进展顺利，获得客户对测试数据积极的反馈，推动订单规模的持续增长。

（8）光学关键尺寸量测设备

公司该系列产品目前已完成在客户产线上工艺开发与应用验证工作，实现对国内主流客户销售,正进一步推广应用至更多主流客户中。

（9）良率管理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了应用在客户端的良率管理系统软件，是主流芯片制造商用于集中管理和分析芯片制造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检测、量测、电性测试等良率相关数据的必要工具。良率管理系统通过综合运用统计分析和人工智能技术，以及可以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化的软件工作流，为客户提供包括全维度数据管理、缺陷分类和统计分析、智能根因分析、虚拟量测、交叉分析和良率预测等在内的良率管理功能，帮助客户及时发现、解决和预防产线异常状态，有效地提升半导体制造良率和产品性能。公司开发的良率管理系统已在国内多家知名客户得到应用，包括头部的集成电路前道及先进封装客户，目前正在推广到更多客户产线上。

（10）缺陷自动分类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了基于深度学习大模型的缺陷自动分类系统，能够对各类型的晶圆缺陷检测设备获取的各类缺陷数据进行全自动缺陷类型识别和缺陷统计分析。缺陷自动分类系统通过对接客户产线上的所有缺陷检测设备，将设备获取到的缺陷数据按照缺陷的尺寸、形态、位置、聚类情况、整体分布特征等进行自动分类，并且能够追踪和统计缺陷的发生频率和条件，帮助在缺陷层面管理和控制良率。公司开发的缺陷自动分类系统已在国内多家知名客户中得到应用，包括头部的集成电路前道及先进封装客户。

（11）光刻套刻分析反馈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了光刻套刻分析反馈系统，可以实现对光刻机、套刻精度量测设备、晶圆翘曲量测设备、电子束关键量测设备等多种类、多品牌机型的数据进行整合分析和建模，帮助客户及时监控和优化光刻工艺的偏差，同时通过高阶模型补偿等功能来实现对光刻机光刻套刻偏移量的准确控制，有效地提升光刻机光刻工艺的良率水平。公司的光刻套刻分析反馈系统主要应用在前道工艺中的逻辑芯片和存储芯片制造等领域，目前已应用在多家国内头部的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制造商的研发及量产光刻工艺环节。

3、持续优化供应链体系，保障生产经营安全稳定

为了持续优化采购供应链，提升原材料采购质量，优化采购成本，公司对供应商实施动态管理，定期对供应商历史采购价格、供货周期、产品质量、技术发展、合作服务等方面进行评比，并由采购部门根据物料的采购情况、市场行情，和供应商进行商务谈判或引入新的供应商，争取更具优势的价格及商务条款。

公司重视半导体设备零部件的国产化替代，并积极与相关领域供应商建立良好和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内供应商的发展，并共同推动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发展。

4、客户结构日趋多元，市场拓展取得积极成效

公司一直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满足集成电路前道制程、先进封装等企业对质量控制的高技术水平和高性能的需求，持续研发、升级基于光学检测技术的检测和量测设备及良率管理软件。凭借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优异的产品品质以及出色的售后服务，公司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并与客户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从而保证公司订单随着客户的发展而持续、稳定的增长。公司在持续获得已有客户重复订单的同时，积极开拓了多家新客户，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

5、强化人才体系建设，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半导体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拥有高端专业的人才 是半导体设备企业保持市场竞争的关键。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构筑跨专业、多层次的人才梯队，公司持续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发挥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持续地为半导体行业客户提供涵盖设备产品、智能软件产品和服务的全流程良率管理解决方案。公司积累了深厚的研发创新能力，并在研发团队、客户资源、产品布局和售后服务等方面形成竞争优势，具体体现为：

1、技术积累与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及差异化发展战略，在检测和量测设备的研发中，公司攻克了多项设备关键模块自主化开发难题，技术创新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在智能软件产品研发中，公司将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应用到半导体质量控制数据上，形成了一系列提升高端半导体制造良率的软件产品。目前，公司已形成深紫外成像扫描技术、高精度多模式干涉量测技术、基于参考区域对比的缺陷识别算法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上述核心技术成功应用于公司各系列产品，为公司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6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4 项，并承担了国家级、省级、市级重点专项研发任务，具备可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在行业竞争中拥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2、资深和优秀的研发团队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是国内半导体质量控制领域的领军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培养和吸引了一大批经验丰富的光学、算法、软件、机电自动化等方面的专家，构成公司研发的中坚力量。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团队 577 人，构筑起了跨专业、多层次的人才梯队。

2017 年，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 2022 年通过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自成立至今，凭借较强的研发实力，公司牵头承担了多个国家级、省级、市级重点专项研发任务，参与了《智能制造机器视觉在线检测系统通用要求》（GB/T40659-2021）国家标准的起草制定，以及《面向智能制造的机器视觉在线检测通用要求》（IEEE2671-2022）国际标准的制定，不断助力国内集成电路产业领域关键产品和技术的攻关与突破，进一步巩固并提升了公司的竞争优势。

3、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

检测和量测是保证良品率和成本管理的重要环节，检测和量测技术的稳定性与先进性至关重要，新产品往往需要经过下游客户较长时间的技术验证。目前，公司客户群体已广泛覆盖逻辑、存储、功率半导体、MEMS 等前道制程企业，碳化硅、氮化镓、砷化镓等化合物半导体企业，晶圆级封装和 2.5D/3D 封装等先进封装企业，大硅片等半导体材料企业以及刻蚀设备、薄膜沉积设备、CMP 设备等各类制程设备企业。公司为上述客户提供的产品组合包括了全部种类的光学检测和量测设备以及软件。

4、丰富的产品布局

作为国内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领域的先行者，公司能够为半导体行业客户提供涵盖设备产品、智能软件产品和服务的全流程良率管理解决方案。其中，7 大系列设备已经在国内头部客户

批量量产应用,技术指标全面满足国内主流客户工艺需求,公司各系列产品市占率稳步快速增长;另外 2 大系列设备已完成样机研发,并已批量出货至多家国内头部客户开展产线工艺验证和应用开发。软件产品方面,3 大系列智能软件已全部应用在国内头部客户,并不断提高在不同应用领域的覆盖度,结合质量控制设备产品组合,使得客户能够准确测量并且集中管理和分析芯片制造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检测、量测等良率相关数据,有效地提升半导体制造良率和产品性能。

5、本地化供应与售后服务

相比国际知名厂商,公司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技术团队均位于国内,并已于深圳、上海建立两处综合生产基地,具备规模化生产的净化间及配套生产人员,能够更迅速地响应下游客户需求。成立以来,公司与多家主流集成电路前道制程及先进封装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为大客户建立了专属的服务团队以提供及时的驻厂技术服务支持,经验丰富的售后团队能够保证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及时到达现场排查故障、解决问题,提供及时周到的驻厂支持服务,缩短新产品导入的工艺磨合时间。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半导体行业客户提供涵盖设备产品、智能软件产品和服务的全流程良率管理解决方案,在业内处于国内领先地位,与国外垄断厂商形成了直接竞争格局。凭借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以及多年在半导体检测和量测领域的开发经验,公司在光学检测技术上形成了深厚的积累,积累了多家集成电路前道制程及先进封装知名客户。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来源于自主研发,相关技术在产品应用过程中不断升级和积累。公司核心技术权属清晰,不存在技术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未发生重大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始终专注于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的研发,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6	36	678	214
实用新型专利	7	5	437	422
外观设计专利	0	0	6	6
软件著作权	2	7	36	36
其他	0	0	0	0
合计	75	48	1,157	678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85,416,543.92	207,142,264.08	37.79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285,416,543.92	207,142,264.08	37.7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0.65	44.66	减少 4.0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28,541.65 万元，同比增长 37.79%，主要系公司作为国内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行业领军企业，为了加快打破国外企业在国内市场的垄断局面，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新产品及现有产品向更前沿工艺的迭代升级等方面的研发投入，职工薪酬、技术服务费及股份支付费用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明场纳米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38,799.47	6,254.63	31,669.56	产业化验证	研发能够实现在极复杂的集成电路纳米图层结构中快速检测和定位纳米量级缺陷的检测设备	国内领先	集成电路前道
2	无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25,691.41	2,612.64	17,186.72	产业化验证	开发能够全面覆盖半导体先进工艺中的各种无图形晶圆缺陷的检测设备，实现实时识别晶圆表面缺陷、判别缺陷的种类，并报告缺陷的位置	国内领先	集成电路前道
3	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16,524.60	2,406.16	14,140.59	产业化验证	研发应用于检测图形晶圆及晶圆封装中的亚微米量级缺陷的检测设备，实现在图形电路上的全类型缺陷检测	国内领先	集成电路前道、先进封装
4	套刻精度量测设备	15,584.36	2,288.58	10,914.66	产业化验证	研发光学精密套刻测量关键技术和设备，实现纳米尺度层间套刻对准误差的准确测量	国内领先	集成电路前道
5	介质薄膜膜厚量测设备	11,443.96	2,048.54	8,893.99	产业化验证	研发具备光谱反射高速测量和光谱椭圆高精度测量两种模块集合于一体的晶圆介质薄膜量测设备，满足半导体工艺中对晶圆表面复杂膜厚、折射率、消光系数等物理性质的量测需求	国内领先	集成电路前道
6	暗场纳米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	15,251.28	1,954.49	11,120.26	产业化验证	研发采用激光光源照明结合高精度成像系统，实现集成电路图层结构中快速缺陷检测和定位的缺陷检测设备	国内领先	集成电路前道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7	电子束关键尺寸量测设备	9,652.71	1,773.50	4,790.31	设计阶段	研发采用高能电子枪、低像差物镜结合高信噪比探测系统，实现集成电路关键尺寸的量测功能。	国内领先	集成电路前道
8	三维形貌量测设备	8,066.64	1,288.95	7,393.00	产业化验证	研发采用光学干涉测试技术实现纳米级、高速高吞吐量的晶圆三维形貌量测设备	国内领先	集成电路前道、先进封装
合计	/	141,014.43	20,627.49	106,109.09	/	/	/	/

情况说明：

上述研发项目按照开展的设备种类进行列示，研发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可能会因项目开展的具体研发情况进行调整。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577	4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5.47	44.4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6,514.72	11,719.7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1.28	27.77

注：研发人员平均薪酬根据研发人员薪酬总额/平均人数计算，平均人数=（期初人数+期末人数）/2。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83	14.38
硕士研究生	242	41.94
本科	246	42.63
专科	5	0.87
高中及以下	1	0.17
合计	577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37	23.74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381	66.03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57	9.88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	0.35
合计	577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 核心竞争力风险

为满足下游客户对半导体质量控制领域不断发展的产品和技术要求，公司需要持续高水平研发投入以推动产品升级换代，进一步巩固并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竞争优势。然而，如果公司的技术研发方向不能顺应市场需求，或公司在关键技术、关键产品的研发进展落后于行业内竞争对手，

亦或公司研发出的新产品不能满足客户要求，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二) 经营风险

为了进一步提升产品和技术创新能力，公司将持续保持对新产品和新技术的高水平的研发投入，相关研发投入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同时，半导体设备行业受下游市场需求波动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发生剧烈波动，下游客户设备需求存在下降或放缓的情况。此外，如果公司在新市场和新领域开拓不及预期，也会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在上述各项影响因素综合作用下，不排除未来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波动的风险。

(三) 财务风险

1、政府补助与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承担了多项国家级、省级和市级科研项目，并获得一定规模的政府补助。如果未来相关政府部门对公司所处行业的政策支持力度减弱或其他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可能有所降低，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法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优惠税率。未来如果国家或地方政府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可预测的调整，或者公司不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公司的盈利水平将面临降低的风险。

2、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7,155.49 万元，如果经济形势恶化或者客户自身发生重大经营困难，则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226,957.42 万元，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和对未来市场需求的预测制定采购和生产计划。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存货规模可能持续上升，如果公司未来下游客户需求、市场竞争格局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能有效拓宽销售渠道，可能导致存货无法顺利实现销售，从而使得公司存在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

4、毛利率水平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集成电路前道制程、先进封装等企业提供质量控制设备，不同客户的产品性能要求和采购预算等有所不同，导致各产品的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未来若公司不能保持技术优势并把握下游市场需求持续提升产品性能，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导致主要产品价格下降，亦或公司成本控制能力下降，都将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出现波动，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5、盈利水平波动风险

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但受研发投入大幅增长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等综合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发生亏损，盈利水平存在一定波动。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设备行业具有研发投入大、

市场导入周期相对较长等特征，公司作为国内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行业领军企业，为了进一步加快打破国外企业在国内市场的垄断局面，较大的研发投入规模可能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面临盈利水平波动的风险。

(四) 行业风险

近年来，半导体行业总体保持增长态势，下游新兴需求不断涌现、半导体产业向中国大陆转移、客户资本性支出增加，半导体专用设备市场需求呈持续增长趋势。然而，由于半导体行业受国际经济波动、终端消费市场需求变化等方面影响，其发展往往呈现一定的周期性波动特征。在行业景气度较高时，半导体制造企业往往加大资本性支出，快速提升对半导体设备的需求；但在行业景气度下降过程中，半导体企业则可能削减资本支出，从而对半导体设备的需求产生不利影响。若未来半导体行业进入下行周期，半导体行业企业削减资本性支出，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 宏观环境风险

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若部分核心零部件的供应商生产能力无法满足公司采购需求，有可能导致公司生产进度、交付周期等受到影响。同时，随着国际贸易摩擦的前景不明确，公司不能排除受贸易摩擦等因素导致部分核心零部件供应商减少或者停止对公司零部件的供应，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 其他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2023 年 5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主要投向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实施募投项目，公司检测和量测设备的研发、生产能力将会显著提升，可更好满足下游客户因产线扩建、工艺升级而日益增长的需求。然而，如果未来半导体行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半导体设备下游市场增长不及预期、客户拓展及销售增幅低于产能新增速度，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回报产生不利的影响，出现新增产能难以消化及募投项目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合计为 2,467.30 万元。虽然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经过了合理测算并具备了相应的实施能力，但如果受到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一些不可预见因素影响或因自身技术工艺研发进度不及预期、无法及时推出匹配下游客户需求的新产品等影响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的因素，导致募投项目未能按期达产或未达到预期收益水平，则公司将面临折旧摊销费用大幅增加、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数据下滑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3、知识产权争议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知识与技术密集的行业，知识产权至关重要。公司在产品研发过程中，涉及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等知识产权众多，需通过申请专利等方式保护自身核心技术并避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但不能排除与竞争对手等相关方产生知识产权争议的可能，亦不能排除公司的知识产权被竞争对手等相关方侵权的可能，此类知识产权争议将有可能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4、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股票的价格不仅受到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前景等内在因素的影响，还会受到国内外政治局势、宏观经济基本面、资金供求关系、投资者心理因素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从而对股票价格进行扰动并背离投资价值，使投资者面临投资损失的风险。因此，投资者应清醒认知资本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的性质，充分了解股票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五、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217.39 万元，同比增长 51.39%，主要系受以下因素的积极影响：一方面，得益于公司在关键核心技术、产业化推进和迭代升级各系列产品的过程中取得的重要成果，公司产品种类日趋丰富，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强，市场地位进一步巩固；另一方面，国内半导体检测与量测设备市场呈现高速发展，下游客户设备国产化需求迫切，公司凭借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优异的产品品质以及出色的售后服务等积极因素，品牌认可度不断提升，客户群体覆盖度进一步扩大，客户订单量持续增长。

公司作为国内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行业领军企业，为了加快打破国外企业在国内市场的垄断局面，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新产品及现有产品向更前沿工艺的迭代升级等方面的研发投入，研发投入达 28,541.65 万元，同比增长 37.79%。受研发投入大幅增长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等综合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5.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966.0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033.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9.56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02,173,929.99	463,822,232.35	51.39
营业成本	320,848,332.76	249,394,413.04	28.65
销售费用	59,755,273.60	40,878,247.96	46.18
管理费用	93,550,208.13	63,558,063.69	47.19
财务费用	12,549,625.97	-4,907,595.90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85,416,543.92	207,142,264.08	3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62,199.68	-94,995,376.8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297,119.88	165,337,778.80	-253.20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432,816.44	-5,657,191.65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益于公司核心技术的不断突破和产品种类的日趋丰富，以及国产替代需求的快速推进和公司市场认可度的稳步提升等因素积极影响，公司客户群体和客户订单持续增长，有力推动了公司经营业绩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持续上升，公司销售和客户服务人员有所增长，为激励职工，促进公司持续发展，职工薪酬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持续上升，公司管理人员规模有所增长，为激励职工，促进公司持续发展，职工薪酬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汇兑损失增加、利息支出增加和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作为国内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行业领军企业，为了加快打破国外企业在国内市场的垄断局面，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新产品及现有产品向更前沿工艺的迭代升级等方面的研发投入，职工薪酬、技术服务费及股份支付费用等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快速提升带动原材料等相关采购支出规模增长，同时，为了巩固并提升技术实力，公司较高水平研发投入等因素导致短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规模大于流入规模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	-------	-----------------	-------	-----------------	--------------------	------

应收票据	50,907.00	-	1,301,968.30	0.03	-96.09	主要系本期在手票据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27,900,010.01	0.56	53,325,455.45	1.27	-47.68	主要系本期在手票据减少。
预付款项	123,795,572.49	2.50	79,083,473.24	1.88	56.54	主要系本期采购总额增加，采购预付款总量增加。
合同资产	29,210,010.62	0.59	22,117,812.30	0.53	32.07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应收质保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37,168,700.96	2.77	81,672,523.42	1.94	67.95	主要系本期采购总额增加，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在建工程	385,638,633.76	7.80	296,392,294.23	7.04	30.11	主要系公司在广州、深圳、上海建筑工程增加。
无形资产	153,374,933.34	3.10	81,011,027.56	1.93	89.33	主要系子公司思凯浦新增土地使用权。
短期借款	290,702,852.70	5.88	9,279,865.56	0.22	3,032.62	主要系本期信用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275,266,664.01	5.57	114,993,496.52	2.73	139.38	主要系本期采购总额增加，应付票据结算相应增加。
应交税费	6,862,149.67	0.14	12,987,154.44	0.31	-47.16	主要系上年期末集团内子公司实现盈利产生当期所得税费用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6,157,695.11	2.15	163,249,886.98	3.88	-34.97	主要系本期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929,265.72	1.39	34,784,217.27	0.83	98.1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507,054,012.05	10.25	130,864,000.00	3.11	287.47	主要系本期信用借款增加。
递延收益	59,308,227.15	1.20	95,103,589.51	2.26	-37.64	主要系本期确认收益的政府补助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0,618,780.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6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9,056,061.82	保证金、三方监管账户资金等
应收款项融资	455.84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87,184,366.39	借款抵押
合计	166,240,884.05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30,000,000.00	10,830,500.00	2,023.63

注：本报告期内多家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对外股权投资额系为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的实际缴纳金额。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 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 产	-	-	-	-	423,000,000.00	423,000,000.00	-	-
其他债权投资 （含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动资 产）	385,564,272.99	-	-	-	-	60,000,000.00	3,568,397.87	329,132,670.86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50,000,000.00	-	9,995,303.50	-	-	-	-	59,995,303.50
应收款项融资	53,325,455.45	-	-	-407,973.90	61,768,905.26	87,602,324.60	-	27,900,010.01
合计	488,889,728.44	-	9,995,303.50	-407,973.90	484,768,905.26	570,602,324.60	3,568,397.87	417,027,984.3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科飞测	子公司	与设备相关的研究和销售	人民币10,000万元	5,778.93	3,610.08	3,255.63	-696.69	-699.54
广州中科飞测	子公司	与设备相关的研究、生产和销售	人民币13,000万元	81,243.32	11,679.48	1,084.01	-1,106.35	-1,113.79
香港中科飞测	子公司	与设备相关的采购和销售	美元 1,283.04元	2,988.66	-1,190.54	586.13	-637.91	-628.32
武汉中科飞测	子公司	与设备相关的研究和销售	人民币8,000万元	4,977.85	3,997.99	1,466.34	-576.67	-575.24

注：以上信息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告。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告。
2025 年 6 月 12 日，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详见 2025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	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详见注1	2021年9月30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	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详见注2	2021年9月30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一致行动人小纳光	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详见注3	2021年9月30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陈克复、周凡女、刘臻、	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	2021年9月30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周俏羽、孙坚、王新路、陈昱凯	长锁定期限承诺，详见注 4			票并上市后 12 个月			
	股份限售	监事陈彬、魏晓虹、陈洪武	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详见注 5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12 个月以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古凯男	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详见注 6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黄有为、杨乐	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详见注 7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陈鲁	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详见注 7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实际控制人陈鲁、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注 8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哈 承 姝 夫 妇							
	其他	一 致 行 动 人小纳光	关于持股意 向及减持意 向的承诺， 详见注 9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单 独 或 合 计持股 5% 以 上 股 东 国投基金、 芯动能、岭 南晟业、前 海博林、深 创投、创新 一号	关于持股意 向及减持意 向的承诺， 详见注 10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	关于持股意 向及减持意 向的承诺， 详见注 11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科飞测	关于稳定股 价的承诺， 详见注 12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 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 股 股 东 苏 州 翌 流 明	关于稳定股 价的承诺， 详见注 13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 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 际 控 制 人陈鲁、哈 承姝夫妇	关于稳定股 价的承诺， 详见注 14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 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一致行动人小纳光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 15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 16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科飞测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措施的承诺，详见注 17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措施的承诺，详见注 18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科飞测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详见注 19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详见注 20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科飞测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报措施的承诺，详见注 21						
	其他	控 股 股 东 苏 州 翌 流 明、一致行 动 人 小 纳 光	关于填补被 摊薄即期回 报措施的承 诺，详见注 22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 际 控 制 人陈鲁、哈 承姝夫妇	关于填补被 摊薄即期回 报措施的承 诺，详见注 23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 摊薄即期回 报措施的承 诺，详见注 24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科飞测	关于利润分 配政策的承 诺，详见注 25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科飞测	关于依法承 担赔偿或赔 偿责任的承 诺及未履行 承诺约束措 施的声明承 诺，详见注 26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 股 股 东 苏 州 翌 流	关于依法承 担赔偿或赔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明、一致行动人小纳光	偿责任的承诺及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声明承诺，详见注 27						
	其他	其他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国投基金、芯动能、岭南晟业、前海博林、深创投、创新一号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注 28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及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声明承诺，详见注 29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以及一致行动人小纳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注 30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 股 股 东 苏 州 翌 流 明、实际控 制人陈鲁、 哈 承 姝 夫 妇 以 及 一 致 行 动 人 小纳光	关于规范和 减少关联交 易的承诺， 详见注 31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科飞测	关于股东信 息披露的专 项承诺，详 见注 32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 承诺	其他	中科飞测	关 于 2024 年度向特定 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不存 在直接或通 过利益相关 方向参与认 购的投资者 提供财务资 助或补偿事 宜 的 承 诺， 详见注 33	2024 年 12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 级管理人 员	关 于 2024 年度向特定 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 即期回报采 取填补措施 出 具 的 承	2024 年 12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诺，详见注 34						
	其他	控 股 股 东 苏 州 翌 流 明、实际控 制人陈鲁、 哈 承 姝 夫 妇 以 及 一 致 行 动 人 小纳光	关 于 2024 年 度 向 特 定 对 象 发 行 A 股 股 票 摊 薄 即 期 回 报 采 取 填 补 措 施 出 具 的 承 诺，详见注 35	2024 年 12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科飞测	公 司 关 于 2024 年 限 制 性 股 票 激 励 计 划 的 相 关 事 项 承 诺， 详见注 36	2024 年 3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科飞测 激励对象	2024 年 限 制 性 股 票 激 励 计 划 激 励 对 象 相 关 事 项 承 诺，详见注 37	2024 年 3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本企业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但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公司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后，可豁免遵守上述前款。
- 2、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时，或者发行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时，本企业持

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企业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3、若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企业拟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后减持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则进行减持。

4、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企业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本企业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5、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现行适用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和责任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6、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企业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7、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科飞测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中科飞测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2：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但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公司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后，可豁免遵守上述前款。

2、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时，或者发行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时，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3、若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人拟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

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后减持的，本人将严格按照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则进行减持。

4、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人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本人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5、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进一步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本人于董事岗位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本人在公司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或持有公司股票期间，应当按规定定期、如实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但如因公司派发股票股利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变动除外）。在新买入或者按照规定可以卖出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本人将严格遵守并配合公司做好有关买卖公司股份的信息披露方面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7、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现行适用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和责任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8、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9、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科飞测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中科飞测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3：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小纳光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本公司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但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公司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后，可豁免遵守上述前款。

2、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时，或者发行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时，本企业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若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企业拟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后减持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则进行减持。

4、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企业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本企业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5、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现行适用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和责任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6、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企业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7、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科飞测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中科飞测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4：公司董事陈克复、周凡女、刘臻、周俏羽、孙坚、王新路、陈昱凯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2、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时，或者发行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时，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3、若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人拟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后减持的，本人将严格按照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则进行减持。

4、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人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遵守本款规定。

5、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进一步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本人于董事岗位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本人在公司任职董事及/或持有公司股票期间，应当按规定定期、如实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但如因公司派发股票股利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变动除外）。在新买入或者按照规定可以卖出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本人将严格遵守并配合公司做好有关买卖公司股份的信息披露方面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7、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现行适用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和责任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8、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9、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科飞测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中科飞测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5：公司监事陈彬、魏晓虹、陈洪武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人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在

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遵守本款规定。

3、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将进一步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监事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本人于监事岗位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本人在公司任职或持有公司股票期间，应当按规定定期、如实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但如因公司派发股票股利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变动除外）。在新买入或者按照规定可以卖出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本人将严格遵守并配合公司做好有关买卖公司股份的信息披露方面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5、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现行适用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和责任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6、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7、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科飞测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中科飞测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6：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古凯男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发行价格时，或者发行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格时，本人在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股票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3、本人在公司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4、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人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在

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遵守本款规定。

5、本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进一步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本人于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本人在公司任职或持有公司股票期间，应当按规定定期、如实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但如因公司派发股票股利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变动除外）。在新买入或者按照规定可以卖出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本人将严格遵守并配合公司做好有关买卖公司股份的信息披露方面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7、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现行适用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和责任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8、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9、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科飞测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中科飞测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7：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陈鲁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2、本人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将进一步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2）本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本人所持有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3、本人在公司任职或持有公司股票期间，应当按规定定期、如实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但如因公司派发股票股利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变动除外）。在新买入或者按照规定可以卖出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本人将严格遵守并配合公司做好有关买卖公司股份的信

息披露方面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4、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人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遵守本款规定。

5、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现行适用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核心技术人员义务和责任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6、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7、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科飞测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中科飞测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黄有为、杨乐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2、本人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将进一步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2）本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本人所持有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3、本人在公司任职或持有公司股票期间，应当按规定定期、如实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但如因公司派发股票股利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变动除外）。在新买入或者按照规定可以卖出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本人将严格遵守并配合公司做好有关买卖公司股份的信息披露方面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4、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人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遵守本款规定。

5、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现行适用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核心技术人员义务和责任的各项规

定及要求。

6、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7、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科飞测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中科飞测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中科飞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8：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并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2、如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锁定期届满之日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后逐步减持；

3、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生效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监管规则届时对减持信息披露另有规定，则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并将综合考虑自身财务规划、公司稳定股价的目的、资本运作及长远发展的需求，进行合理减持；

5、若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本单位拟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后减持的，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则进行减持，并将综合考虑自身财务规划、公司稳定股价的目的、资本运作及长远发展的需求，进行合理减持；

6、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本人/本企业/本单位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7、如果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若相关监管规则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则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8、若本人/本企业/本单位违反上述减持承诺，则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9、公司上市后，本人/本企业/本单位依法增持的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注 9：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小纳光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并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2、如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锁定期届满之日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后逐步减持；

3、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生效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监管规则届时对减持信息披露另有规定，则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并将综合考虑自身财务规划、公司稳定股价的目的、资本运作及长远发展的需求，进行合理减持；

5、若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本单位拟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后减持的，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则进行减持，并将综合考虑自身财务规划、公司稳定股价的目的、资本运作及长远发展的需求，进行合理减持；

6、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本人/本企业/本单位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7、如果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若相关监管规则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则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8、若本人/本企业/本单位违反上述减持承诺，则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9、公司上市后，本人/本企业/本单位依法增持的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注 10：公司单独或合计持股 5% 以上股东国投基金、芯动能、岭南晟业、前海博林、深创投、创新一号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并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2、如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锁定期届满之日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后逐步减持；

3、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生效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监管规则届时对减持信息披露另有规定，则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并将综合考虑自身财务规划、公司稳定股价的目的、资本运作及长远发展的需求，进行合理减持；

5、如果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若相关监管规则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则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6、若本人/本企业/本单位违反上述减持承诺，则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7、公司上市后，本人/本企业/本单位依法增持的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注 11：公司董事陈克复、周凡女、刘臻、周俏羽、孙坚、王新路、陈昱凯和高级管理人员古凯男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 1、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并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 2、如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锁定期届满之日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后逐步减持；
- 3、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 4、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生效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监管规则届时对减持信息披露另有规定，则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并将综合考虑自身财务规划、公司稳定股价的目的、资本运作及长远发展的需求，进行合理减持；
- 5、若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本单位拟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后减持的，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则进行减持；
- 6、若中科飞测发行时未盈利的，本人在中科飞测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票；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遵守本款规定；
- 7、如果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若相关监管规则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则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 8、若本人/本企业/本单位违反上述减持承诺，则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本单位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9、公司上市后，本人/本企业/本单位依法增持的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注 12：中科飞测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声明承诺

一、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一）启动条件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以下简称“启动条件”），除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外，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股份回购、股份增持、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的，公司及相关主体应按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 （1）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公司回购股份；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
- （4）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 （5）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规定允许的措施。

（二）停止条件

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构成下列停止条件之一，则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相关措施不得停止的除外：

- （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
- （3）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量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 （4）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将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行为；
- （5）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若再次触发启动条件的，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预案。

二、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触发上述启动条件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及时按顺序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 （一）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启动条件满足时，若公司拟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公司非独立董事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提议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应在两个月内实施完毕。

（二）公司回购股份

1、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 （2）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 （3）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原则上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 （4）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并用于减少注册资本的，不适用前款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的要求。

3、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公司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权由董事会决定的除外，以下同）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

4、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方案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承诺就审议该等回购股份议案时投赞成票。若股东大会未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司应敦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照其出具的承诺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

5、公司股东大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方案作出决议。授权议案及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授权的具体情形和授权期限等内容。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方案作出决议，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非独立董事承诺就审议该等回购股份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或表决权）。

6、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7、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1）公司应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要约的方式回购股票；

（2）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所募集的总额；

（3）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原则上不得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但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可以对上述比例进行提高；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4）公司可以使用自有资金、发行优先股、债券募集的资金、发行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已依法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融机构借款以及其他合法资金回购股份。

8、公司董事会应当充分关注公司的资金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审慎制定、实施回购股份方案，回购股份的数量和资金规模应当与公司的实际财务状况相匹配。

9、公司回购股份，将建立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具体的操作方案，防范内幕交易及其他不公平交易行为，不得利用回购股份操纵公司股价，或者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进行利益输送。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

1、触发启动条件但公司无法实施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份回购时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和/或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在符合上述第 1 项规定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启动条件触发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增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

当上述 (1)、(3) 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 (3) 项条件的规定。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四)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1、触发启动条件，但公司无法实施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份回购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法增持公司股票，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及时提出或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方案，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时，则启动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但应当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2、在符合上述第 1 项规定时，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启动条件触发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

3、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1)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20%;

(2)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该等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50%;

(3)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

4、公司在发行后三年内聘任新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发行时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五）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

公司及相关主体可以根据公司及市场情况，采取上述一项或同时采取多项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实施时应以维护公司上市地位，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为原则，遵循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应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该等单位及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承诺，则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未来新聘任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时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

注 13：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声明承诺

本企业将根据《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该预案的实施，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本企业将积极支持公司依法回购股份，不会滥用权利、利用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本

企业在公司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承诺公司回购股份事项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

注 14：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声明承诺

本人将根据《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该预案的实施，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本人将积极支持公司依法回购股份，不会滥用权利、利用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本人在公司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本人承诺公司回购股份事项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

注 15：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小纳光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声明承诺

本企业将根据《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该预案的实施，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

注 16：公司董事陈克复、周凡女、刘臻、周俏羽和高级管理人员古凯男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声明承诺

本人将根据《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该预案的实施，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

资者利益。

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为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

注 17：中科飞测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完善回购股份机制、依法实施回购股份，加强投资者回报，采取合法、合理措施进行回购。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18：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本人将积极支持公司完善回购股份机制、依法实施回购股份，加强投资者回报。

本公司/本人不得滥用权利，利用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

本公司/本人将结合自身状况，积极增持公司股份，推动公司回购公司股份，并提供支持。

注 19：中科飞测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如公司存在已经减持原限售股份情形，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注 20：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和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

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1: 中科飞测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提升研发技术和优化营销体系,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坚持自主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种类,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同时公司将以现有的营销体系为发展基石,通过一流的技术产品优势,以及不断优化的销售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增强品牌影响力,实现客户数量和质量的同时同步良性发展。同时,公司将积极培育和开拓境外市场,以领先技术和优秀产品为基础,充分发挥与战略合作伙伴的协同优势,促进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

2、加强内部控制和人才建设,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公司已经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未来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持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控制经营管理风险,确保内控制度持续有效实施。同时,公司将强化信息系统建设,加强预算管理,精细化管控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实现降本增效。此外,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发挥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促进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利用。同时,公司将按照承诺的募集资金的用途和金额,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尽快实现项目收益,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综合管理等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

完成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为新引进人员提供充分、全面的技能培训，并通过积极的市场开拓以及与客户的良好沟通，保证生产线投产后与市场顺利对接。通过全方位推动措施，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此议案进一步明确和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式，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及比例，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同时，公司还制订了《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的规划》，对发行后三年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注 22：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小纳光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 2、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
 - 3、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4、若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
- 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

注 23：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承诺如下：

-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承诺如下：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

3、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4、若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

注 24：公司董事陈克复、周凡女、刘臻、周俏羽、孙坚、王新路、陈昱凯和高级管理人员古凯男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

注 25：关于中科飞测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明确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规划，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承诺：

1、严格执行《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2、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

3、处理好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公司利润分配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4、坚持现金分红为主，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对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承诺：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规划。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根据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2、公司每年利润分配的具体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公司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的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 2/3 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4、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方式，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

注 26：中科飞测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及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声明承诺

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及赔偿义务。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公司履行承诺或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赔偿义务。

自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增加薪资或津贴。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

注 27：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小纳光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及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声明承诺

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在首次公开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通过公司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公开道歉。

（2）向公司及其他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如有）的，所获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及其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及其他股东进行赔偿。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时，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通过公司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及其他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其他股东的权益。

本承诺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

注 28：公司其他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国投基金、芯动能、岭南晟业、前海博林、深创投、创新一号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在首次公开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通过公司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公开道歉。

(2) 向公司及其他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如有）的，所获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及其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及其他股东进行赔偿。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时，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通过公司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其他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其他股东的权益。

本承诺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

注 29：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公司董事陈克复、周凡女、刘臻、周俏羽、孙坚、王新路、陈昱凯，公司监事陈彬、魏晓虹、陈洪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古凯男，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黄有为、杨乐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及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声明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通过公司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公开道歉。

(2) 向公司及其他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如有）的，所获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及其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及其他股东进行赔偿。

(5) 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会向公司要求增加本人的薪资或津贴。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时，

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通过公司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及其他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其他股东的权益。

本承诺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

注 30：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以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小纳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确认，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及下属企业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或经济实体，未经营且没有为他人经营与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本企业及下属企业与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人/本企业承诺，未来本人/本企业及下属企业将不从事任何与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且不会新设或收购与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实体。

3、如本人/本企业及下属企业发现任何与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本人/本企业将立即书面通知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

4、“下属企业”：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该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为免歧义，不包括中科飞测。

5、本人/本企业促使本人/本企业的下属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本企业及下属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中科飞测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本承诺函一经签署立即生效。在本人/本企业为中科飞测的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上述承诺及保证将持续有效。

注 31：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翌流明、实际控制人陈鲁、哈承姝夫妇以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小纳光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及下属企业（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除外）以及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经济实体（以下简称“任职企业”）（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除外）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本人/本企业承诺不利用本人/本企业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承诺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件以及中科飞测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中科飞测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4、本人/本企业将促使本人/本企业的下属企业及任职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的下属企业及任职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中科飞测及下属企业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下属企业”：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该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为免歧义，不包括中科飞测。

6、本承诺函一经签署立即生效。在本人/本企业作为中科飞测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及保证持续有效。

注 32：中科飞测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1、本公司股东适格，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1）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2）除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情形外，首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3）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2、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33：中科飞测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的承诺

公司不存在向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的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其他补偿的情形。

注 3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出具的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的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未来上市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拟公告的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人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确保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本人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依法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措施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3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出具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3、自本承诺函签署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补偿责任。

注 36：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37：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相关事项承诺

公司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中科飞测	公司本部	上海中科飞测	全资子公司	83,000,000.00	2023-3-27	2023-3-27	主债权清偿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6,12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6,12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6,12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6,12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2023年3月27日子公司上海中科飞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可借款金额8,300万元，由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25年6月30日，上海中科飞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共提款4,612万元。于2025年6月30日，上海中科飞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签署方	签订日期	报告期履行情况	备注
1	《项目投资协议》	本公司、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上海闵联临港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2020.11	正在履行	在投资总额、达产后销售收入等达到约定情况，公司可以享受临港地区政策，包含扶持资金、所得税优惠政策、贴息支持、个人所得税补贴等。
2	《关于中科飞测研发总部及生产基地项目的投资合作协议》	本公司、广州开发区管委会	2021.6	正在履行	在投资规模、产值规模等达到约定情况，公司依法竞拍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经营贡献奖励等。如存在协议下的违约情况，广州开发区管委会有权将暂停办理各方手续、停止优惠政策或其他限制性项目，并追回已发放的全部或部分扶持奖励。
3	《深圳市龙华区产业发展监管协议》	本公司、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5	正在履行	在投资总额、达产后销售收入等达到约定情况，公司依法竞拍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有权进行阶段性核查，如未达到协议约定目标其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5-16	188,800.00	169,838.66	100,000.00	69,838.66	147,094.39	46,418.85	86.61	66.47	20,104.06	11.84	30,877.70

合计	/	188,800.00	169,838.66	100,000.00	69,838.66	147,094.39	46,418.85	/	/	20,104.06	/	30,877.70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61,677.70	20,104.06	37,014.20	60.01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4,200.00	-	14,278.61	100.55	已完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55,000.00	-	55,596.93	101.09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额募集资金补流还贷	补流还贷	否	否	38,960.96	-	40,204.65	103.19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169,838.66	20,104.06	147,094.39	/	/	/	/	/	-	/	/	-

注：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超额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系将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39,807.74	40,204.65	101.00	
增加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产业化项目投资	在建项目	30,877.70	6,214.20	20.13	

合计	/	70,685.44	46,418.85	/	/
----	---	-----------	-----------	---	---

注：超额募集资金净额为 69,838.66 万元，与上表合计数 70,685.44 万元的差额为 846.78 万元，系超募资金银行理财收益与银行账户结息；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实际投资金额超过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系将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6-14	140,000.00	2023-6-14	2024-6-13	13,000.00	否
2024-6-4	80,000.00	2024-6-4	2025-6-3		否
2025-4-25	30,000.00	2025-6-4	2026-6-3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843,125	23.70				-2,542,372	-2,542,372	73,300,753	22.7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542,372	0.79				-2,542,372	-2,542,372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6,656,900	17.71						56,656,900	17.6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6,656,900	17.71						56,656,900	17.6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16,643,853	5.20						16,643,853	5.1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16,643,853	5.20						16,643,853	5.1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44,156,875	76.30	1,591,809			2,542,372	4,134,181	248,291,056	77.21
1、人民币普通股	244,156,875	76.30	1,591,809			2,542,372	4,134,181	248,291,056	77.2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20,000,000	100.00	1,591,809			0	1,591,809	321,591,809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合计 2,542,372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025 年 6 月 12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320,000,000 股增加至 321,591,809 股。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2,542,372	2,542,372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5 年 5 月 19 日
合计	2,542,372	2,542,372	0	0	/	/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77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苏州翌流 明光电科 技有限公 司	0	37,800,963	11.75	37,800,963	37,800,963	无	0	境 内 非 国 有 法 人
国投（上海）创业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国投 （上海） 科技成果 转化创业 投资基金 企业（有 限合伙）	-3,951,256	30,259,767	9.41	0	0	无	0	其 他
深圳小纳 光实验室 投资企业 （有限合 伙）	0	18,855,937	5.86	18,855,937	18,855,937	无	0	其 他
哈承姝	125,000	16,768,853	5.21	16,643,853	16,643,853	无	0	境 外 自 然 人
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诺安成 长混合型 证券投资 基金	0	13,453,255	4.18	0	0	无	0	其 他
中国科学院 微电子研 究所	0	11,604,106	3.61	0	0	无	0	国 有 法 人

海南博林京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0,539,048	3.28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0,007	8,929,927	2.78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27,422	8,337,799	2.59	0	0	无	0	其他
海南岭南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71,000	8,163,000	2.5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投（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0,259,767	人民币普通股	30,259,7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53,255	人民币普通股	13,453,255					
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11,604,106	人民币普通股	11,604,106					
海南博林京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539,048	人民币普通股	10,539,04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929,927	人民币普通股	8,929,927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337,799	人民币普通股	8,337,799					
海南岭南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63,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5,861,373	人民币普通股	5,861,37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13,125	人民币普通股	5,313,1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集成电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4,967	人民币普通股	5,194,96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哈承姝持有小纳光 1.71%的出资额和苏州翌流明 31.00%的股份，其中，苏州翌流明担任小纳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小纳光 1.47%的出资额；哈承姝和苏州翌流明分别持有横琴承心 99.00%和 1%的出资额，横琴承心持有小纳光 51.50%的出资额；苏州翌流明、小纳光和哈承姝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深圳市红土人才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创新一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红土人才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为深创投的全资子公司；深创投和创新一号关于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苏州翌流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7,800,963	2026 年 5 月 19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深圳小纳光实验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855,937	2026 年 5 月 19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哈承姝	16,643,853	2026 年 5 月 19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哈承姝持有小纳光 1.71%的出资额和苏州翌流明 31.00%的股份，其中，苏州翌流明担任小纳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小纳光 1.47%的出资额；哈承姝和苏州翌流明分别持有横琴承心 99.00%和 1%的出资额，横琴承心持有小纳光 51.50%的出资额；苏州翌流明、小纳光和哈承姝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陈鲁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250,000	250,000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哈承姝	董事、副总裁	16,643,853	16,768,853	125,000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古凯男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37,500	37,500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黄有为	核心技术人员	0	37,500	37,500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认购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中科飞测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君享 1 号”）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中科飞测 2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君享 2 号”）的份额，参与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战略配售。报告期内，君享 1 号、君享 2 号持有公司股份合计减少 19.74 万股。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 量	期末已获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陈鲁	董事长、 总经理、 核心技术 人员	1,000,000	0	250,000	250,000	1,000,000
哈承姝	董事、副 总裁	500,000	500,000	125,000	125,000	1,000,000
周凡女	董事、财 务总监	500,000	0	0	0	375,000
古凯男	董事、董 事会秘书	150,000	0	37,500	37,500	150,000
黄有为	核心技术 人员	150,000	0	37,500	37,500	150,000
杨乐	核心技术 人员	150,000	0	0	0	112,500
合计	/	2,450,000	500,000	450,000	450,000	2,787,500

注：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含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71,703,926.80	627,108,122.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0,907.00	1,301,968.30
应收账款	七、5	271,554,859.63	358,691,018.7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7,900,010.01	53,325,455.45
预付款项	七、8	123,795,572.49	79,083,473.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3,652,592.74	13,307,307.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269,574,221.83	1,746,761,508.6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29,210,010.62	22,117,812.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75,683,588.67	64,076,946.74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37,168,700.96	81,672,523.42
流动资产合计		3,620,294,390.75	3,047,446,136.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七、15	253,449,082.19	321,487,326.25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59,995,303.5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57,751,722.66	207,709,980.11
在建工程	七、22	385,638,633.76	296,392,294.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88,058,619.45	90,003,125.70
无形资产	七、26	153,374,933.34	81,011,027.5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6,419,060.77	38,963,963.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7,188,903.86	16,432,206.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72,411,719.78	58,511,352.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4,287,979.31	1,160,511,277.03
资产总计		4,944,582,370.06	4,207,957,413.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90,702,852.70	9,279,865.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75,266,664.01	114,993,496.52
应付账款	七、36	263,979,536.75	334,410,059.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607,546,266.23	629,227,776.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8,206,420.58	83,302,058.51
应交税费	七、40	6,862,149.67	12,987,154.4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06,157,695.11	163,249,886.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8,929,265.72	34,784,217.2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8,128,314.26	20,840,067.16
流动负债合计		1,715,779,165.03	1,403,074,582.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07,054,012.05	130,864,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0,768,450.64	65,380,583.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61,411,320.59	61,781,519.71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益	七、51	59,308,227.15	95,103,589.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6,301,140.84	14,142,492.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4,843,151.27	367,272,185.85
负债合计		2,420,622,316.30	1,770,346,768.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21,591,809.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021,979,609.14	1,926,386,934.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356,802.38	-162,471.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4,486,791.65	24,486,791.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48,545,041.59	166,899,39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23,960,053.76	2,437,610,645.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23,960,053.76	2,437,610,645.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44,582,370.06	4,207,957,413.91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0,647,883.74	479,475,952.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907.00	1,301,968.30
应收账款	十九、1	389,735,131.83	351,632,050.23
应收款项融资		27,900,010.01	53,325,455.45
预付款项		130,784,129.72	85,264,111.4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869,115,996.96	580,780,154.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42,883,333.47	1,431,123,972.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8,411,449.00	21,787,339.60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5,683,588.67	64,076,946.74
其他流动资产		65,761,747.63	49,990,468.16
流动资产合计		3,730,974,178.03	3,118,758,419.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253,449,082.19	321,487,326.25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600,762,447.96	252,983,606.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8,861,680.72	118,364,497.76
在建工程		53,094,618.30	7,215,765.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047,745.13	69,058,846.72
无形资产		60,703,875.81	62,012,709.9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465,586.62	35,473,45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25,059.88	11,157,581.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403,943.19	56,066,677.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9,614,039.80	933,820,463.42
资产总计		5,050,588,217.83	4,052,578,882.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5,423,366.04	9,279,865.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6,237,714.54	121,789,476.95
应付账款		416,322,308.08	389,459,428.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2,709,832.12	618,342,448.54
应付职工薪酬		44,759,511.38	46,920,021.47
应交税费		2,276,744.61	2,861,613.55
其他应付款		44,401,733.02	10,118,549.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679,376.63	24,574,526.46
其他流动负债		18,094,364.81	20,805,019.43
流动负债合计		1,684,904,951.23	1,244,150,949.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62,601,000.00	84,744,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1,733,689.21	55,015,350.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3,951,800.32	53,895,252.22
递延收益		59,308,227.15	95,103,589.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134,134.74	10,450,303.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8,000,000.00	25,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5,728,851.42	324,208,496.00
负债合计		2,450,633,802.65	1,568,359,44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1,591,809.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21,979,609.14	1,926,386,934.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86,791.65	24,486,791.65
未分配利润		231,896,205.39	213,345,711.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99,954,415.18	2,484,219,437.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50,588,217.83	4,052,578,882.79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02,173,929.99	463,822,232.3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02,173,929.99	463,822,232.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3,797,540.52	557,156,503.6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20,848,332.76	249,394,413.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677,556.14	1,091,110.82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销售费用	七、63	59,755,273.60	40,878,247.96
管理费用	七、64	93,550,208.13	63,558,063.69
研发费用	七、65	285,416,543.92	207,142,264.08
财务费用	七、66	12,549,625.97	-4,907,595.90
其中：利息费用		5,979,187.08	2,660,339.09
利息收入		1,515,589.26	4,978,911.64
加：其他收益	七、67	86,399,863.41	38,170,893.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775,667.05	13,725,856.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816,105.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30,080.62	-3,534,843.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7,842,215.91	-20,421,269.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785.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20,376.60	-68,219,525.7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9,908.05	44,572.0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07,387.20	65,094.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97,855.75	-68,240,048.2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56,493.86	-225,385.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54,349.61	-68,014,662.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54,349.61	-68,014,662.7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54,349.61	-68,014,662.7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19,274.22	-149,610.8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19,274.22	-149,610.8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96,477.6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496,477.6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796.60	-149,610.8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796.60	-149,610.8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35,075.39	-68,164,273.60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35,075.39	-68,164,273.6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06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06	-0.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827,568,531.45	497,182,947.03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86,739,890.83	312,148,537.13
税金及附加		661,099.39	513,909.77
销售费用		29,000,488.07	20,962,644.65
管理费用		76,920,245.30	56,575,036.54
研发费用		276,771,391.70	203,659,917.94
财务费用		8,847,253.39	-3,433,808.04
其中：利息费用		4,752,165.55	1,784,286.33
利息收入		1,141,540.03	4,520,487.83
加：其他收益		86,177,304.81	38,055,885.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316,722.75	13,476,366.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5,811.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812.85	-2,904,981.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68,471.59	-16,497,036.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85.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58,905.89	-63,938,653.20
加：营业外收入		115,699.22	38,354.86
减：营业外支出		7,758.15	65,000.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566,846.96	-63,965,298.42
减：所得税费用		16,352.80	-454,117.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50,494.16	-63,511,180.6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50,494.16	-63,511,180.6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550,494.16	-63,511,180.6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8,434,902.72	652,771,373.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47,659.84	14,728.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74,790,788.58	73,289,58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973,351.14	726,075,68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9,682,399.69	501,455,174.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906,408.99	222,762,299.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30,744.89	2,697,83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60,015,997.25	94,155,75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1,335,550.82	821,071,06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62,199.68	-94,995,376.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3,000,000.00	1,57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5,840.85	9,119,604.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530.00	4,333.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0,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624,370.85	1,583,123,938.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321,490.73	68,666,324.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3,000,000.00	1,349,119,83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9,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921,490.73	1,417,786,15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297,119.88	165,337,778.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629,764.9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9,401,480.2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8,031,245.15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14,389.44	1,432,229.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7,981,039.27	14,224,962.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98,428.71	15,657,19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432,816.44	-5,657,191.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3,777.08	-1,674,551.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1）	18,207,273.96	63,010,659.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1）	574,440,591.02	360,743,137.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1）	592,647,864.98	423,753,797.05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6,926,985.06	623,870,35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35,184.38	14,728.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260,229.83	127,289,22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2,322,399.27	751,174,308.16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7,873,038.06	415,762,934.3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997,502.16	149,695,78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7,112.56	544,057.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878,514.10	312,869,72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8,636,166.88	878,872,50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313,767.61	-127,698,194.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000,000.00	1,43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0,726.32	8,855,145.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530.00	4,333.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519,256.32	1,442,859,47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896,110.06	27,413,216.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3,000,000.00	1,204,950,33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896,110.06	1,232,363,551.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376,853.74	210,495,928.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629,764.9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4,316,379.32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946,144.27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1,820.12	721,833.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76,012.81	10,414,54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40,832.93	11,136,373.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105,311.34	-1,136,373.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7,360.23	-1,521,846.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2,050.22	80,139,512.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629,320.71	294,313,290.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531,370.93	374,452,803.42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1,926,386,934.31		-162,471.84		24,486,791.65		166,899,391.20		2,437,610,645.32		2,437,610,645.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1,926,386,934.31		-162,471.84		24,486,791.65		166,899,391.20		2,437,610,645.32		2,437,610,645.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1,809.00				95,592,674.83		7,519,274.22				-18,354,349.61		86,349,408.44		86,349,408.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19,274.22				-18,354,349.61		-10,835,075.39		-10,835,075.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91,809.00				95,592,674.83								97,184,483.83		97,184,483.8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91,809.00				47,037,955.95								48,629,764.95		48,629,764.9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554,718.88								48,554,718.88		48,554,718.88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1,591,809.00				2,021,979,609.14		7,356,802.38		24,486,791.65		148,545,041.59		2,523,960,053.76		2,523,960,053.76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1,843,178,850.73		66,402.12		24,486,791.65		223,224,514.13		2,410,956,558.63		2,410,956,55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1,843,178,850.73		66,402.12		24,486,791.65		223,224,514.13		2,410,956,558.63		2,410,956,558.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846,474.59		-149,610.88				-112,814,662.72		-83,117,799.01		-83,117,799.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610.88				-68,014,662.72		-68,164,273.60		-68,164,273.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846,474.59								29,846,474.59		29,846,474.5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846,474.59								29,846,474.59		29,846,474.5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800,000.00		-44,800,000.00		-44,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800,000.00		-44,800,000.00		-44,800,000.00
4．其他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1,873,025,325.32		-83,208.76		24,486,791.65		110,409,851.41		2,327,838,759.62		2,327,838,759.62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1,926,386,934.31				24,486,791.65	213,345,711.23	2,484,219,437.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1,926,386,934.31				24,486,791.65	213,345,711.23	2,484,219,437.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1,809.00				95,592,674.83					18,550,494.16	115,734,977.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50,494.16	18,550,494.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91,809.00				95,592,674.83						97,184,483.8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91,809.00				47,037,955.95						48,629,764.9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554,718.88						48,554,718.88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1,591,809.00				2,021,979,609.14				24,486,791.65	231,896,205.39	2,599,954,415.18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1,843,178,850.73				24,486,791.65	270,661,596.35	2,458,327,23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1,843,178,850.73				24,486,791.65	270,661,596.35	2,458,327,23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846,474.59					-108,311,180.61	-78,464,706.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511,180.61	-63,511,180.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846,474.59						29,846,474.5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846,474.59						29,846,474.5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800,000.00	-44,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800,000.00	-44,8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1,873,025,325.32				24,486,791.65	162,350,415.74	2,379,862,532.71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科飞测），是由原深圳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24,000.00 万元，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完成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326333171E 的《营业执照》。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7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000.00 万股，公司发行后的注册资本为 32,000.00 万元。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中科飞测”，证券代码“688361”。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事宜。本次可实际行权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9.1809 万股，本次行权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2,159.1809 万股。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14 号 101、102，公司法定代表人：陈鲁。

公司经营专注于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领域，为半导体行业客户提供涵盖设备产品、智能软件产品和服务的全流程良率管理解决方案。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销售的商品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 Skyverse Limited 及孙公司 SKYVERSE PTE .LTD.均采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除有特殊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项金额占其他债权投资余额的 30%及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占合同负债余额的 30%及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30%及以上
重要承诺事项	每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包括重组、并购和构建长期资产等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a)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a)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c)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余额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期间的平均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b）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是应收票据，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a)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b)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消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a)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 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存在违约可能性，具有一定信用风险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账龄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15
3—4 年（含 4 年）	30
4—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原应收账款的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计算应收票据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类似账龄的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根据与之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应收款的损失率考虑前瞻性因素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15

应收款项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3—4 年（含 4 年）	30
4—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 不适用**14、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信用等级较高的应收票据，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针对应收款项融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 不适用**15、其他应收款**√适用 ☐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类似账龄的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根据与之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其他应收款的历史损失率考虑前瞻性因素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款项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15
3—4 年（含 4 年）	30
4—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6、存货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 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针对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详见附注“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3.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3.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c)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因素导致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a）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机器设备、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修理与维护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发生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予以资本化；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发生的后续支出按直线法在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期间内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提取折旧。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按预计的使用年限，以分类或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以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后的金额作为应计折旧额。对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停止计提折旧并对其预计净残值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出现了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年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较高者确定。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将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的方法如下：

(1)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将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a) 无形资产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使用权，无形资产取得时按成本计价。

b)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损益，摊销方法以反映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20、30、50
软件使用权	2-10
专利权	预计的受益期限以及授权期限孰短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尚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c)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按下列标准进行估计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为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通过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方法，综合各方面因素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每个会计期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b)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摊销。

d)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 适用 □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员工在合同期满前辞职或者合同期满时自然终止劳动关系需执行竞业限制，因此需要支付竞业限制经济补偿的事项属于辞退福利的一种。本公司根据过去的历史经验合理估计未来将离职或自然终止劳动关系且将享受竞业限制经济补偿的员工数量，并基于协议约定的补偿标准和补偿期限，在劳动关系存续期计提与竞业限制经济补偿相关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预计负债包括因产品质量保证、未决诉讼以及亏损合同等很可能产生的负债。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根据历年实际发生产品质量保证费用的相关数据,各期末针对尚处于质保期内的产品，均按照不同产品类型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提产品质量保证形成的预计负债。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a)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b)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a)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b)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c)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a)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b) 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设备销售业务

本公司将设备按照合同约定运至指定地点，合同未约定试用期满所有权转移的，设备在安装调试完毕经客户验收确认后，客户取得了货物的控制权，确认收入；合同约定试用期满所有权转移的，经客户验收确认后，且试用期满，客户取得了货物的控制权，确认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单据为验收单，系客户经验收完成后出具的所有权风险转移时点的证明文件。

2) 备品备件销售业务

本公司将备品备件按照合同约定运至指定地点，交付客户后，确认收入。

3) 提供劳务或服务

本公司为客户提供劳务或服务，在劳务或服务已完成的情况下确认收入。

c)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本公司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a)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b)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a)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a) 企业合并；b)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及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3、6、3
新加坡消费税	销售商品的销售额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车船使用税	辆	360.00 元/辆/年、660.00 元/辆/年
印花税	各类经济合同、产权转移书据等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7、16.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科飞测	15
广州中科飞测	25
北京中科飞测	25
上海中科飞测	15
香港中科飞测	16.5
厦门中科飞测	20
成都中科飞测	20
武汉中科飞测	20
新加坡中科飞测	17
前海中科飞测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珠海中科飞测	25
青岛中科飞测	20
天津中科飞测	20
飞测思凯浦	20
南京中科飞测	2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相关政策

根据中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申报享受税收优惠。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通过获取编号为 GR20204420396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3 年 11 月 15 日通过获取编号为 GR20234420603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均为三年，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中科飞测，根据《关于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8 号），于 2024 年 1 月符合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内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条件，自设立之日起 5 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前海中科飞测、厦门中科飞测、成都中科飞测、武汉中科飞测、青岛中科飞测、天津中科飞测、飞测思凯浦、南京中科飞测报告期内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0%。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布的《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弥补年限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45 号），本公司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为 10 年。

根据香港利得税的相关规定，香港公司有营运年度的亏损可以在以后年度无限期弥补。无营运年度的亏损不能带到以后年度弥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关于提高集成电路和工业母机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3 年第 44 号）的规定，集成电路企业和工业母机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20% 在税前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20% 在税前摊销。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集成电

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以下称集成电路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592,496,127.97	574,327,707.43
其他货币资金	79,207,798.83	52,780,415.1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合计	671,703,926.80	627,108,122.5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598,012.70	11,515,892.09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主要系履约保函保证金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除其他货币资金外，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907.00	1,301,968.30
合计	50,907.00	1,301,968.3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55,592,527.34	243,246,080.21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61,985,568.44	94,859,007.64
1 年以内小计（含 1 年）	217,578,095.78	338,105,087.85
1 至 2 年（含 2 年）	48,866,298.91	15,842,717.50
2 至 3 年（含 3 年）	15,341,380.92	15,182,349.56
3 至 4 年（含 4 年）	2,811,500.00	2,614,80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286,997,275.61	374,144,954.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997,275.61	100.00	15,442,415.98	5.38	271,554,859.63	374,144,954.91	100.00	15,453,936.16	4.13	358,691,018.75
其中：										
账龄组合	286,997,275.61	100.00	15,442,415.98	5.38	271,554,859.63	374,144,954.91	100.00	15,453,936.16	4.13	358,691,018.75
合计	286,997,275.61	/	15,442,415.98	/	271,554,859.63	374,144,954.91	/	15,453,936.16	/	358,691,018.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55,592,527.34	3,111,850.52	2.00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61,985,568.44	3,099,278.43	5.00
1-2 年 (含 2 年)	48,866,298.91	4,886,629.89	10.00
2-3 年 (含 3 年)	15,341,380.92	2,301,207.14	15.00
3-4 年 (含 4 年)	2,811,500.00	843,450.00	30.00
4-5 年 (含 5 年)	2,400,000.00	1,200,000.00	50.00
合计	286,997,275.61	15,442,415.98	5.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15,453,936.16	-11,375.99	-	-	-144.19	15,442,415.98
坏账准备						
合计	15,453,936.16	-11,375.99	-	-	-144.19	15,442,415.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1	27,240,000.00	4,540,000.00	31,780,000.00	10.01	635,600.00
应收账款 2	24,440,000.00	3,220,000.00	27,660,000.00	8.71	2,434,800.00
应收账款 3	21,575,440.01	-	21,575,440.01	6.80	431,508.80
应收账款 4	20,804,017.81	-	20,804,017.81	6.55	615,906.91
应收账款 5	19,130,867.00	-	19,130,867.00	6.03	382,617.34
合计	113,190,324.82	7,760,000.00	120,950,324.82	38.10	4,500,433.0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含质保金条款的应收账款	30,449,399.20	1,239,388.58	29,210,010.62	22,905,486.00	787,673.70	22,117,812.30
合计	30,449,399.20	1,239,388.58	29,210,010.62	22,905,486.00	787,673.70	22,117,812.3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49,399.20	100.00	1,239,388.58	4.07	29,210,010.62	22,905,486.00	100.00	787,673.70	3.44	22,117,812.30
其中：										
含质保金条款的应收账款	30,449,399.20	100.00	1,239,388.58	4.07	29,210,010.62	22,905,486.00	100.00	787,673.70	3.44	22,117,812.30
合计	30,449,399.20	/	1,239,388.58	/	29,210,010.62	22,905,486.00	/	787,673.70	/	22,117,812.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含质保金条款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5,119,379.20	302,387.58	2.00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11,920,020.00	596,001.00	5.00
1-2 年（含 2 年）	3,410,000.00	341,000.00	10.00
合计	30,449,399.20	1,239,388.58	4.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含质保金条款的应收账款	787,673.70	451,730.92	-	-	-16.04	1,239,388.58	
合计	787,673.70	451,730.92	-	-	-16.04	1,239,388.5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97,192.91	11,231,917.25
商业承兑汇票	22,102,817.10	42,093,538.20
合计	27,900,010.01	53,325,455.4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5.84
合计	455.84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958,716.96	-
合计	28,958,716.96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351,087.91	100.00	451,077.90	1.59	27,900,010.01	54,184,507.25	100.00	859,051.80	1.59	53,325,455.4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797,192.91	20.45	-	-	5,797,192.91	11,231,917.25	20.73	-	-	11,231,917.25
商业承兑汇票	22,553,895.00	79.55	451,077.90	2.00	22,102,817.10	42,952,590.00	79.27	859,051.80	2.00	42,093,538.20
合计	28,351,087.91	/	451,077.90	/	27,900,010.01	54,184,507.25	/	859,051.80	/	53,325,455.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2,553,895.00	451,077.90	2.00
合计	22,553,895.00	451,077.90	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859,051.80	-407,973.90	-	-	-	451,077.90
合计	859,051.80	-407,973.90	-	-	-	451,077.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1,126,128.98	97.85	74,319,365.54	93.98
1 至 2 年 (含 2 年)	2,267,896.46	1.83	2,763,825.37	3.49
2 至 3 年 (含 3 年)	401,547.05	0.32	2,000,282.33	2.53
合计	123,795,572.49	100.00	79,083,473.2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19,905,940.17	16.08
供应商 2	15,774,102.55	12.74
供应商 3	12,093,270.67	9.77
供应商 4	10,092,982.00	8.15
供应商 5	8,966,507.71	7.24
合计	66,832,803.10	53.9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652,592.74	13,307,307.44
合计	13,652,592.74	13,307,307.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855,183.78	10,251,279.55
1 至 2 年 (含 2 年)	2,894,527.18	290,887.74
2 至 3 年 (含 3 年)	1,446,105.44	2,323,688.78
3 至 4 年 (含 4 年)	1,542,038.59	1,293,013.91
4 至 5 年 (含 5 年)	652,954.17	853,095.42
5 年以上	918,765.66	316,232.00
合计	16,309,574.82	15,328,197.4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2,345,356.41	11,778,037.04
代收代付款	3,944,218.41	3,535,490.83
备用金等其他	20,000.00	14,669.53
合计	16,309,574.82	15,328,197.4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020,889.96	-	-	2,020,889.9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649,430.51	-	-	649,430.51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13,100.00	-	-	13,100.00
其他变动	-238.39	-	-	-238.39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656,982.08	-	-	2,656,982.0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020,889.96	649,430.51	-	13,100.00	-238.39	2,656,982.08
坏账准备						
合计	2,020,889.96	649,430.51	-	13,100.00	-238.39	2,656,982.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1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2,586,156.52	15.86	保证金、押金	1 年以内（含 1 年）、1-2 年（含 2 年）、2-3 年（含 3 年）、3-4 年（含 4 年）、4-5 年（含 5 年），5 年以上	801,651.89
其他应收款 2	1,096,964.68	6.73	保证金、押金	1 年以内（含 1 年）、1-2 年（含 2 年）	88,902.94
其他应收款 3	761,447.18	4.67	保证金、押金	1 年以内（含 1 年）	38,072.37
其他应收款 4	752,986.50	4.62	保证金、押金	1 年以内（含 1 年）、1-2 年（含 2 年）	73,548.65
其他应收款 5	663,000.00	4.07	保证金、押金	1 年以内（含 1 年）	33,150.00
合计	5,860,554.88	35.95	/	/	1,035,325.8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0,671,102.09	29,227,644.58	671,443,457.51	567,619,457.44	24,238,879.33	543,380,578.11
在产品	612,270,034.65	8,799,542.70	603,470,491.95	448,534,564.77	4,802,492.95	443,732,071.82
发出商品	1,002,935,078.44	42,190,698.78	960,744,379.66	744,994,837.09	21,573,907.23	723,420,929.86
库存商品	20,213,643.88	-	20,213,643.88	27,893,640.71	243,941.54	27,649,699.17
合同履约成本	13,702,248.83	-	13,702,248.83	8,578,229.71	-	8,578,229.71
合计	2,349,792,107.89	80,217,886.06	2,269,574,221.83	1,797,620,729.72	50,859,221.05	1,746,761,508.6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238,879.33	5,212,926.68	-	224,161.43	-	29,227,644.58
在产品	4,802,492.95	13,023,600.74	795,228.16	-	9,821,779.15	8,799,542.70
发出商品	21,573,907.23	17,846,416.40	9,844,456.30	6,008,162.43	1,065,918.72	42,190,698.78
库存商品	243,941.54	-491,954.95	464,219.64	-	216,206.23	-
合计	50,859,221.05	35,590,988.87	11,103,904.10	6,232,323.86	11,103,904.10	80,217,886.0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75,683,588.67	64,076,946.74
合计	75,683,588.67	64,076,946.74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可转让定期存单	64,076,946.74	1,606,641.93	-	-	75,683,588.67	70,000,000.00	-	-	
合计	64,076,946.74	1,606,641.93	-	-	75,683,588.67	70,000,000.00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110,927,492.44	63,433,036.8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算已开票税额	22,944,506.40	16,649,117.00
待摊费用	2,373,691.53	1,304,520.47
定向发行股票费用	923,010.59	285,849.06
合计	137,168,700.96	81,672,523.42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可转让定期存单	321,487,326.25	1,961,755.94	-	-	253,449,082.19	240,000,000.00	-	-	
合计	321,487,326.25	1,961,755.94	-	-	253,449,082.19	240,000,000.00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可转让定期存单	130,000,000.00	2.90%	2.90%	2026-7-14	-	130,000,000.00	2.90%	2.90%	2026-7-14	-
合计	130,000,000.00	/	/	/	-	130,000,000.00	/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其他					
广州中科共芯半 导体技术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	-	9,995,303.50	-	-	59,995,303.50	-	9,995,303.50	-	非交易性权 益工具投资
合计	50,000,000.00	-	-	9,995,303.50	-	-	59,995,303.50	-	9,995,303.50	-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7,751,722.66	207,709,980.11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57,751,722.66	207,709,980.11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2,687,698.49	129,300,266.17	2,034,035.25	17,621,147.56	241,643,147.47
2.本期增加金额	-	61,186,998.92	-	5,568,307.61	66,755,306.53
（1）购置	-	48,653,486.30	-	5,568,307.61	54,221,793.91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其他增加	-	12,533,512.62	-	-	12,533,512.62
3.本期减少金额	-	10,898.64	-	324,473.31	335,371.95
（1）处置或报废	-	10,898.64	-	311,232.78	322,131.42
（2）其他减少	-	-	-	13,240.53	13,240.53
4.期末余额	92,687,698.49	190,476,366.45	2,034,035.25	22,864,981.86	308,063,082.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402,665.68	21,831,446.86	1,383,434.09	6,315,620.73	33,933,167.36
2.本期增加金额	1,100,666.42	13,816,065.05	101,541.71	1,667,530.43	16,685,803.61
（1）计提	1,100,666.42	13,816,065.05	101,541.71	1,667,530.43	16,685,803.61
3.本期减少金额	-	2,070.74	-	305,540.84	307,611.58
（1）处置或报废	-	2,070.74	-	295,372.36	297,443.10
（2）其他减少	-	-	-	10,168.48	10,168.48
4.期末余额	5,503,332.10	35,645,441.17	1,484,975.80	7,677,610.32	50,311,359.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184,366.39	154,830,925.28	549,059.45	15,187,371.54	257,751,722.66
2.期初账面价值	88,285,032.81	107,468,819.31	650,601.16	11,305,526.83	207,709,980.1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85,638,633.76	296,392,294.23
工程物资	-	-
合计	385,638,633.76	296,392,294.2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产业化项目建筑工程	326,673,091.30	-	326,673,091.30	289,176,528.48	-	289,176,528.48
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建筑工程	36,643,275.30	-	36,643,275.30	3,091,988.91	-	3,091,988.91
上海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研发测试及产业化项目建筑工程	5,870,924.16	-	5,870,924.16	-	-	-
其他	16,451,343.00	-	16,451,343.00	4,123,776.84	-	4,123,776.84
合计	385,638,633.76	-	385,638,633.76	296,392,294.23	-	296,392,294.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产业化项目建筑工程	47,083.90	28,917.65	3,749.66	-	-	32,667.31	69.38	69.38	-	-	-	自筹&募集资金
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建筑工程	39,116.60	309.20	3,355.13	-	-	3,664.33	9.37	9.37	-	-	-	自筹&募集资金
上海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研发测试及产业化项目建筑工程	88,402.72	-	587.09	-	-	587.09	0.66	0.66	-	-	-	自筹&募集资金
合计	174,603.22	29,226.85	7,691.88	-	-	36,918.73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2,774,418.38	132,774,418.38
2.本期增加金额	13,319,619.18	13,319,619.18
3.本期减少金额	166,311.62	166,311.62
4.期末余额	145,927,725.94	145,927,725.9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771,292.68	42,771,292.68
2.本期增加金额	15,264,125.43	15,264,125.43
(1)计提	15,264,125.43	15,264,125.43
3.本期减少金额	166,311.62	166,311.62
(1)处置	166,311.62	166,311.62
4.期末余额	57,869,106.49	57,869,106.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8,058,619.45	88,058,619.45
2.期初账面价值	90,003,125.70	90,003,125.7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585,758.54	9,980,000.00	-	42,388,256.89	102,954,015.4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74,493,720.00	-	-	1,400,127.94	75,893,847.94
(1)购置	74,493,720.00	-	-	1,400,127.94	75,893,847.94
(2)内部研发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125,079,478.54	9,980,000.00	-	43,788,384.83	178,847,863.3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96,047.76	5,927,821.29	-	9,366,940.11	17,890,809.16
2.本期增加金额	1,332,592.91	-	-	2,197,349.25	3,529,942.16
(1)计提	1,332,592.91	-	-	2,197,349.25	3,529,942.1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3,928,640.67	5,927,821.29	-	11,564,289.36	21,420,751.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4,052,178.71	-	-	4,052,178.7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4,052,178.71	-	-	4,052,178.7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1,150,837.87	-	-	32,224,095.47	153,374,933.34
2.期初账面价值	47,989,710.78	-	-	33,021,316.78	81,011,027.5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38,485,417.72	5,955,061.22	8,440,573.50	-	35,999,905.44
网络使用费	301,689.04	59,433.96	107,884.06	-	253,238.94
软件使用费	176,856.75	26,079.70	37,020.06	-	165,916.39
合计	38,963,963.51	6,040,574.88	8,585,477.62	-	36,419,060.7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租赁负债	93,784,728.41	14,582,212.30	94,958,801.09	14,782,252.1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负债	7,459,520.27	1,118,928.04	7,886,267.49	1,182,940.12
减值准备	8,707,342.96	1,306,101.44	2,571,650.36	385,747.55
竞业补偿	1,211,080.54	181,662.08	541,781.08	81,267.16
合计	111,162,672.18	17,188,903.86	105,958,500.02	16,432,206.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88,058,619.45	13,725,341.99	90,003,125.70	14,051,016.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995,303.50	2,498,825.88	-	-
高新技术企业 2022 年第四季度新购置设备与器具一次性全额扣除	513,153.95	76,972.97	609,844.15	91,476.62
合计	98,567,076.90	16,301,140.84	90,612,969.85	14,142,492.8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70,726,360.05	328,075,051.09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580,284.38	15,252,890.9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99,234.59	1,899,168.41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1,223,720.78	782,923.70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451,077.90	859,051.80
存货跌价准备	74,017,740.31	48,615,087.44
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3,698,892.06	1,899,395.9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052,178.71	4,052,178.71
预计负债	53,951,800.32	53,895,252.22
预提费用	5,744,965.11	3,554,610.40
递延收益	59,308,227.15	95,103,589.51
股份支付	144,999,208.87	96,444,489.99
竞业补偿	5,099,029.87	5,716,412.01
可抵扣亏损	828,192,823.25	589,495,031.32
合计	1,198,919,183.30	917,570,082.4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1,146,125.54	1,146,125.54	
2026	3,230,559.62	3,230,559.62	
2027	16,741,390.79	16,741,390.79	
2028	55,804,584.70	55,804,584.70	
2029	85,573,478.54	85,573,478.54	
2030	20,594,209.83	-	
2031	17,069,279.54	17,069,279.54	
2032	61,122,984.95	61,122,984.95	
2033	44,422,736.59	44,422,736.59	
2034	304,383,891.05	304,383,891.05	
2035	218,103,582.10	-	
合计	828,192,823.25	589,495,031.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软件、设备购买款	68,977,814.72	-	68,977,814.72	55,650,346.03	-	55,650,346.03
预付工程相关款项	1,926,963.39	-	1,926,963.39	2,861,006.70	-	2,861,006.70
预付装修款	1,506,941.67	-	1,506,941.67	-	-	-
合计	72,411,719.78	-	72,411,719.78	58,511,352.73	-	58,511,352.73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9,056,061.82	79,056,061.82	其他	保证金、三方监管账户资金等	52,667,531.55	52,667,531.55	其他	保证金、三方监管账户资金等
应收款项融资	455.84	455.84	质押	票据质押	-	-	/	/
固定资产	92,687,698.49	87,184,366.39	抵押	借款抵押	92,687,698.49	88,285,032.81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71,744,216.15	166,240,884.05	/	/	145,355,230.04	140,952,564.36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90,702,852.70	9,279,865.56
合计	290,702,852.70	9,279,865.5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5,266,664.01	114,993,496.52
合计	275,266,664.01	114,993,496.5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57,248,184.04	329,849,514.61
其他	6,731,352.71	4,560,544.92
合计	263,979,536.75	334,410,059.5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07,546,266.23	629,227,776.77
合计	607,546,266.23	629,227,776.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5,474,846.21	283,114,716.47	288,474,983.27	70,114,579.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69,019.21	26,147,809.56	25,935,098.01	1,781,730.76
三、辞退福利	6,258,193.09	6,080,097.92	6,028,180.60	6,310,110.4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3,302,058.51	315,342,623.95	320,438,261.88	78,206,420.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536,925.34	252,801,660.58	258,290,531.01	69,048,054.91
二、职工福利费	-	4,472,116.76	4,472,116.76	-
三、社会保险费	925,237.62	12,163,529.18	12,034,925.55	1,053,841.2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5,773.38	10,667,918.86	10,553,262.71	950,429.53
工伤保险费	37,776.19	812,456.35	800,088.47	50,144.07
生育保险费	51,688.05	683,153.97	681,574.37	53,267.65
四、住房公积金	12,683.25	11,884,659.93	11,884,659.93	12,683.2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792,750.02	1,792,750.02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75,474,846.21	283,114,716.47	288,474,983.27	70,114,579.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21,904.09	25,108,888.32	24,902,502.27	1,728,290.14
2、失业保险费	47,115.12	1,038,921.24	1,032,595.74	53,440.62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569,019.21	26,147,809.56	25,935,098.01	1,781,730.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3,717,690.32	4,420,352.35
企业所得税	1,760,873.92	7,362,804.30
增值税	942,132.69	795,721.27
印花税	208,875.93	211,744.38
房产税	194,682.40	194,682.40
土地使用税	37,894.41	1,849.74
合计	6,862,149.67	12,987,154.4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06,157,695.11	163,249,886.98
合计	106,157,695.11	163,249,886.9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91,115,782.40	152,826,760.75
预提费用	5,744,965.11	3,907,291.29
应付市场推广费	5,379,355.75	2,590,318.61
应付员工报销款	1,872,062.92	2,247,642.08
应付专业服务费	44,253.82	197,067.60
应付租金	14,950.44	23,835.33
其他	1,986,324.67	1,456,971.32
合计	106,157,695.11	163,249,886.98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016,277.77	29,578,217.27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912,987.95	5,206,000.00
合计	68,929,265.72	34,784,217.2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7,790,449.28	20,744,266.79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37,864.98	95,800.37
合计	18,128,314.26	20,840,067.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62,601,000.00	84,744,000.00
抵押借款	44,453,012.05	46,120,000.00
合计	507,054,012.05	130,864,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3 年 3 月 27 日，子公司上海中科飞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签订合同号为“2023 年新抵字第 80001 号”的《抵押合同》，以玉宇路 1068 号、飞渡路 1568 号、天高路 1111 号 6 幢的房地产作抵押物，对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抵押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87,184,366.39 元，上海中科飞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共提款 46,120,000.0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0,145,500.17	102,101,826.8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360,771.76	7,143,025.75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16,277.77	29,578,217.27
合计	60,768,450.64	65,380,583.82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61,411,320.59	61,781,519.71	售后质保
合计	61,411,320.59	61,781,519.7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5,103,589.51	45,000,000.00	80,795,362.36	59,308,227.15	政府补助
合计	95,103,589.51	45,000,000.00	80,795,362.36	59,308,227.1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0,000,000.00	1,591,809.00	-	-	-	1,591,809.00	321,591,809.00

其他说明：

本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认购，增加股本 1,591,809.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44,382,294.32	93,789,386.28	-	1,838,171,680.60
其他资本公积	182,004,639.99	48,554,718.88	46,751,430.33	183,807,928.54
合计	1,926,386,934.31	142,344,105.16	46,751,430.33	2,021,979,609.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变动：本期因收到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认购投资款增加股本溢价 47,037,955.95 元，因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认购股票结转增加股本溢价 46,751,430.33 元。

2、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本期因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48,554,718.88 元，因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认购股票结转 46,751,430.33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	9,995,303.50	-	-	2,498,825.88	7,496,477.62	-	7,496,477.62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	9,995,303.50	-	-	2,498,825.88	7,496,477.62	-	7,496,477.6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62,471.84	22,796.60	-	-	-	22,796.60	-	-139,675.24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162,471.84	22,796.60	-	-	-	22,796.60	-	-139,675.2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2,471.84	10,018,100.10	-	-	2,498,825.88	7,519,274.22	-	7,356,802.3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486,791.65	-	-	24,486,791.65
合计	24,486,791.65	-	-	24,486,791.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899,391.20	223,224,514.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6,899,391.20	223,224,514.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54,349.61	-11,525,122.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44,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545,041.59	166,899,391.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1,936,082.76	311,348,464.51	456,865,691.13	246,702,093.95
其他业务	20,237,847.23	9,499,868.25	6,956,541.22	2,692,319.09
合计	702,173,929.99	320,848,332.76	463,822,232.35	249,394,413.0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检测设备	426,328,068.63	161,254,622.86
量测设备	255,608,014.13	150,093,841.65
服务及其他	20,237,847.23	9,499,868.25
合计	702,173,929.99	320,848,332.7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693,438,670.62	316,474,810.11
境外	8,735,259.37	4,373,522.65
合计	702,173,929.99	320,848,332.7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693,279,041.70	316,952,294.90
在某一时段确认	8,894,888.29	3,896,037.86
合计	702,173,929.99	320,848,332.76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702,173,929.99	320,848,332.76
合计	702,173,929.99	320,848,332.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948,298.20	586,397.75
房产税	389,364.80	389,364.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392.14	55,957.2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24,565.73	39,890.90
土地使用税	39,744.15	18,701.73
车船使用税	360.00	411.36
其他	831.12	387.00
合计	1,677,556.14	1,091,110.8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030,436.02	20,196,201.18
股份支付费	10,924,054.80	6,437,638.00
市场推广及维系费	8,143,643.94	4,945,470.00
交通差旅费	6,763,557.27	4,631,748.11
业务招待费	3,183,269.80	2,284,752.11
折旧与摊销	944,023.36	866,571.28
运输包装费	613,997.14	527,664.32
租赁水电费	291,618.73	339,753.54
其他	860,672.54	648,449.42
合计	59,755,273.60	40,878,247.9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410,324.49	30,683,045.44
股份支付费	17,590,585.88	9,693,147.03
折旧与摊销	11,541,903.47	9,754,373.29
办公费	8,687,735.37	4,441,294.87
中介机构服务费	3,671,493.52	2,705,100.17
租赁水电费	2,801,195.17	2,063,258.69
交通差旅费	1,543,878.09	1,099,499.72
业务招待费	964,008.83	190,610.35
存货报废损失	894,779.51	1,537,611.38
其他	444,303.80	1,390,122.75
合计	93,550,208.13	63,558,063.6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456,648.98	104,244,441.80
材料费用	49,948,445.83	55,780,581.28
技术服务费	28,582,177.39	9,517,453.16
折旧与摊销	21,817,248.99	11,715,087.76
股份支付费	17,445,226.03	12,020,329.39
交通差旅费	12,627,960.08	9,477,336.6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水电费	4,232,839.97	2,943,184.01
知识产权相关费	398,454.17	421,692.68
其他	907,542.48	1,022,157.33
合计	285,416,543.92	207,142,264.0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979,187.08	2,660,339.09
减：利息收入	1,515,589.26	4,978,911.64
手续费	738,758.49	272,607.77
汇兑损益	7,347,269.66	-2,861,631.12
合计	12,549,625.97	-4,907,595.9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5,743,754.36	37,774,091.90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等其他	656,109.05	396,801.94
合计	86,399,863.41	38,170,893.8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544,835.61	4,632,036.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2,993.91	7,457,290.45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54,796.00	-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手续费	-206,958.47	-
定期存款投资收益	-	1,315,652.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320,876.72
合计	5,775,667.05	13,725,856.1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816,105.7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合计	-	-2,816,105.77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	-9,785.47
合计	-	-9,785.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407,973.90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375.99	-2,873,137.7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49,430.51	-661,705.72
合计	-230,080.62	-3,534,843.4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51,730.92	504,505.21
二、存货跌价损失	-35,590,988.87	-20,925,774.87
三、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1,799,496.12	-
合计	-37,842,215.91	-20,421,269.6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52.10	-	1,052.1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52.10	-	1,052.10
其他	128,855.95	44,572.06	128,855.95
合计	129,908.05	44,572.06	129,908.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514.29	41,392.08	514.29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14.29	41,392.08	514.29
对外捐赠	-	20,000.00	-
违约损失	71,382.30	-	71,382.30
其他	35,490.61	3,702.48	35,490.61
合计	107,387.20	65,094.56	107,387.2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53,034.66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6,540.80	-225,385.52
合计	856,493.86	-225,385.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497,855.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24,678.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37,749.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2,160.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9,188.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550,545.4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8,612,973.77
所得税费用	856,493.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9,948,392.00	48,824,396.56
收到保证金等受限资金	22,136,059.09	1,587,646.40
利息收入	1,496,955.74	6,238,393.06
其他往来款	372,922.25	16,220,644.65
其他	836,459.50	418,507.23
合计	74,790,788.58	73,289,587.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06,805,113.29	74,602,691.89
支付保证金等受限资金	48,524,589.36	11,519,747.24
其他往来款	4,686,294.60	8,033,312.74
合计	160,015,997.25	94,155,751.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483,000,000.00	1,574,000,000.00
合计	483,000,000.00	1,574,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423,000,000.00	1,349,119,835.00
合计	423,000,000.00	1,349,119,835.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工程保证金	10,100,000.00	-
合计	10,100,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工程保证金	9,600,000.00	-
合计	9,6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17,305,648.04	14,224,962.47
支付定向发行股票费用	675,391.23	-
合计	17,981,039.27	14,224,962.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279,865.56	279,401,480.20	2,262,354.16	-	240,847.22	290,702,852.70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958,801.09	-	16,943,039.64	16,310,104.04	1,807,008.28	93,784,728.4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070,000.00	410,000,000.00	-	3,103,000.00	-	542,967,000.00
合计	240,308,666.65	689,401,480.20	19,205,393.80	19,413,104.04	2,047,855.50	927,454,581.1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354,349.61	-68,014,662.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842,215.91	20,421,269.66
信用减值损失	230,080.62	3,534,843.48
固定资产折旧	16,685,803.61	7,301,638.8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5,264,125.43	10,584,154.66
无形资产摊销	2,112,080.44	2,936,537.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85,477.62	10,744,162.29
处置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9,785.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4.29	41,392.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816,105.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326,456.74	-201,292.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2,625.52	-13,725,856.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6,696.92	-9,650,91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58,648.03	9,425,525.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6,077,100.61	-280,341,715.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04,797.29	-140,291,004.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53,248.70	319,568,175.15
股份支付	48,554,718.88	29,846,47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62,199.68	-94,995,376.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2,647,864.98	423,753,797.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4,440,591.02	360,743,137.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07,273.96	63,010,659.1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92,647,864.98	574,440,591.02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2,496,127.97	574,327,707.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1,737.01	112,883.59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2,647,864.98	574,440,591.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7,256,184.13	326,874,355.65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127,256,184.13	募集资金
合计	127,256,184.13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460,825.64	25,419,616.2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履约保函保证金	28,197,352.51	26,865,167.6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购买外汇保证金	251,581.98	251,466.0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信用证保证金	138,301.69	123,281.6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ETC 账户保证金	8,000.00	8,000.0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合计	79,056,061.82	52,667,531.5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6,914,239.40
其中：美元	3,903,261.60	7.1586	27,941,888.49
欧元	247,607.22	8.4024	2,080,494.91
港元	1,584,796.24	0.9120	1,445,334.17
日元	92,264,773.00	0.049594	4,575,779.15
新加坡元	120,565.85	5.6179	677,326.89
英镑	20.61	9.8300	202.60
瑞士法郎	21,534.89	8.9721	193,213.19
应收账款			3,438,347.17
其中：美元	480,310.00	7.1586	3,438,347.17
合同资产			157,489.20
其中：美元	22,000.00	7.1586	157,489.20
其他应收款			869,787.96
其中：港元	916,755.00	0.9120	836,080.56
新加坡元	6,000.00	5.6179	33,707.40
短期借款			53,032,639.81
其中：日元	1,069,335,803.00	0.049594	53,032,639.81
应付账款			44,606,363.05
其中：美元	430,942.00	7.1586	3,084,941.40
欧元	109,705.50	8.4024	921,789.49
日元	818,640,000.00	0.049594	40,599,632.16
其他应付款			659,551.80
其中：美元	87,000.00	7.1586	622,798.20
港元	40,300.00	0.9120	36,753.6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短期租赁费用	3,928,175.68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合计	3,928,175.68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1,566,584.6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456,648.98	104,244,441.80
材料费用	49,948,445.83	55,780,581.28
技术服务费	28,582,177.39	9,517,453.16
折旧与摊销	21,817,248.99	11,715,087.76
股份支付费	17,445,226.03	12,020,329.39
交通差旅费	12,627,960.08	9,477,336.67
租赁水电费	4,232,839.97	2,943,184.01
知识产权相关费	398,454.17	421,692.68
其他	907,542.48	1,022,157.33
合计	285,416,543.92	207,142,264.0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85,416,543.92	207,142,264.08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中科飞测	广州市	13,000 万元	广州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北京中科飞测	北京市	10,000 万元	北京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上海中科飞测	上海市	8,000 万元	上海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香港中科飞测	香港	美元 1,283.04 元	香港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厦门中科飞测	厦门市	200 万元	厦门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成都中科飞测	成都市	500 万元	成都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武汉中科飞测	武汉市	8,000 万元	武汉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新加坡中科飞测	新加坡	新加坡币 5 万元	新加坡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前海中科飞测	深圳市	500 万元	深圳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珠海中科飞测	珠海市	1,000 万元	珠海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青岛中科飞测	青岛市	200 万元	青岛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天津中科飞测	天津市	200 万元	天津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飞测思凯浦	上海市	10,000 万元	上海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科飞测	南京市	200 万元	南京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注：以上信息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3,275,622.73	-	-	3,187,289.77	-	50,088,332.9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41,827,966.78	45,000,000.00	-	77,608,072.59	-	9,219,894.1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5,103,589.51	45,000,000.00	-	80,795,362.36	-	59,308,227.15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82,556,464.59	35,843,095.53
与资产相关	3,187,289.77	1,930,996.37
合计	85,743,754.36	37,774,091.9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a)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2025年6月30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671,703,926.80	-	-	671,703,926.80
应收票据	50,907.00	-	-	50,907.00
应收账款	271,554,859.63	-	-	271,554,859.63
应收款项融资	-	-	27,900,010.01	27,900,010.01
其他应收款	13,652,592.74	-	-	13,652,592.74
其他债权投资	-	-	253,449,082.19	253,449,082.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9,995,303.50	59,995,303.50
合计	956,962,286.17	-	341,344,395.70	1,298,306,681.87

②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627,108,122.57	-	-	627,108,122.57
应收票据	1,301,968.30	-	-	1,301,968.30
应收账款	358,691,018.75	-	-	358,691,018.75
应收款项融资	-	-	53,325,455.45	53,325,455.45
其他应收款	13,307,307.44	-	-	13,307,307.44
其他债权投资	-	-	321,487,326.25	321,487,326.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000,408,417.06	-	424,812,781.70	1,425,221,198.76

b)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①2025年6月30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	290,702,852.70	290,702,852.70
应付票据	-	275,266,664.01	275,266,664.01
应付账款	-	263,979,536.75	263,979,536.75
其他应付款	-	106,157,695.11	106,157,695.11
长期借款	-	507,054,012.05	507,054,012.05
租赁负债	-	60,768,450.64	60,768,450.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	33,016,277.77	33,016,277.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	35,912,987.95	35,912,987.95
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	337,864.98	337,864.98
合计	-	1,573,196,341.96	1,573,196,341.96

②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	9,279,865.56	9,279,865.56
应付票据	-	114,993,496.52	114,993,496.52
应付账款	-	334,410,059.53	334,410,059.53
其他应付款	-	163,249,886.98	163,249,886.98
长期借款	-	130,864,000.00	130,864,000.00
租赁负债	-	65,380,583.82	65,380,583.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	29,578,217.27	29,578,217.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	5,206,000.00	5,206,000.00
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	95,800.37	95,800.37
合计	-	853,057,910.05	853,057,910.05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未能如期偿付的应收款项，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在国内商业银行；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货款，相应主要客户系信用良好的第三方。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计提了减值准备。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不存在由于客户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a) 2025年6月30日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90,702,852.70	-	-	-	290,702,852.70
应付票据	275,266,664.01	-	-	-	275,266,664.01
应付账款	263,979,536.75	-	-	-	263,979,536.75
其他应付款	106,157,695.11	-	-	-	106,157,695.11
长期借款	48,659,797.91	401,471,104.44	81,157,311.46	38,272,722.58	569,560,936.39
租赁负债	-	25,690,688.06	18,057,755.72	17,020,006.86	60,768,450.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33,016,277.77	-	-	-	33,016,277.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35,912,987.95	-	-	-	35,912,987.95
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37,864.98	-	-	-	337,864.98
合计	1,054,033,677.18	427,161,792.50	99,215,067.18	55,292,729.44	1,635,703,266.30

b)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279,865.56	-	-	-	9,279,865.56
应付票据	114,993,496.52	-	-	-	114,993,496.52
应付账款	334,410,059.53	-	-	-	334,410,059.53
其他应付款	163,249,886.98	-	-	-	163,249,886.98
长期借款	8,644,492.85	49,178,716.43	52,297,952.56	36,419,415.86	146,540,577.70
租赁负债	-	25,436,440.99	18,163,728.88	21,780,413.95	65,380,583.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29,578,217.27	-	-	-	29,578,217.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5,206,000.00	-	-	-	5,206,000.00
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95,800.37	-	-	-	95,800.37
合计	665,457,819.08	74,615,157.42	70,461,681.44	58,199,829.81	868,734,487.75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a)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借款的借款合同对借款利率均进行了明确约定，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b)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对主要因外币销售和采购等业务，以及由其形成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银行及其他借款及现金结余所产生汇率风险。该汇率风险主要受美元、欧元、港元、英镑、日元、新加坡元及瑞士法郎汇率等的影响。

敏感性分析：假定在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管理层预计美元、欧元、港元、英镑、日元、新加坡元、瑞士法郎对人民币的汇率上升/下降5个百分点，将导致公司2025年1-6月和2024年度利润总额分别减少/增加人民币284.59万元和147.93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387,504.00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28,571,212.96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合计	/	28,958,716.96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387,504.00	-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28,571,212.96	-151,462.61
合计	/	28,958,716.96	-151,462.61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债权投资（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329,132,670.86	329,132,670.86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9,995,303.50	59,995,303.50
（三）应收款项融资	-	-	27,900,010.01	27,900,010.0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417,027,984.37	417,027,984.37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债权投资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转让定期存单，以银行公布的定期利率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无公开市场价格，其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系采用被投资标的最新一轮融资价格。

(3) 应收款项融资系本公司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其信用风险调整因素不是可以直接从市场上观察到的输入值，但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因此本公司按照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苏州翌流明	苏州	目前未实际开展经营	125	11.75	11.7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鲁、哈承姝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02.44	633.8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1、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万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75.0000	22,912,500.00	159.1809	48,629,764.95			23.7387	7,252,172.85
合计	75.0000	22,912,500.00	159.1809	48,629,764.95			23.7387	7,252,172.85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张嵩	无	无	详见说明 1	详见说明 1
张嵩、冉琦、马砚忠	无	无	详见说明 2	详见说明 2
杨乐	无	无	详见说明 3	详见说明 3
部分研发、管理人员	无	无	详见说明 4	详见说明 4
管理层及员工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为 30.55 元，详见说明 5	3 年，详见说明 5	无	无

其他说明

(1) 2019年2月18日，苏州翌流明与张嵩签订《深圳小纳光实验室投资企业(有限公司)之入伙协议》，同意苏州翌流明将其所持有的小纳光66.60万元财产份额转让给入伙人，成为小纳光合伙人，取得小纳光财产份额，进而相应取得苏州翌流明授予的666,000.00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认购价格为1元/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入伙人根据协议取得的有服务期限激励股权，受限于入伙人在中科飞测或其子公司的10年服务期。

(2) 2019年12月9日苏州翌流明与张嵩签订入伙协议，同意张嵩通过认缴小纳光60万元新增的出资额的方式，成为小纳光合伙人，取得小纳光财产份额，进而相应取得苏州翌流明授予的600,000.00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认购价格为4.017元/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入伙人根据协议取得的有服务期限激励股权，应受限于入伙人在中科飞测或其子公司的10年服务期。2019年12月9日

苏州翌流明与冉琦签订入伙协议，同意入伙人通过认缴小纳光30万元新增的出资额的方式，成为小纳光合伙人，取得小纳光财产份额，进而相应取得苏州翌流明授予的300,000.00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认购价格为4.017元/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入伙人根据协议取得的有服务期限激励股权，应受限于入伙人在中科飞测或其子公司的10年服务期。2019年12月9日苏州翌流明与马砚忠签订入伙协议，同意入伙人通过苏州翌流明将其持有的小纳光45万元财产份额转让给合伙人的方式，成为小纳光合伙人，取得小纳光财产份额，进而相应取得苏州翌流明授予的450,000.00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认购价格为1元/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入伙人根据协议取得的有服务期限激励股权，应受限于入伙人在中科飞测或其子公司的10年服务期。

(3) 2020年3月9日，苏州翌流明与杨乐签订入伙协议，同意入伙人通过苏州翌流明将其持有的小纳光20万元财产份额转让给合伙人的方式，成为小纳光合伙人，取得小纳光财产份额，进而相应取得苏州翌流明授予的200,000.00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认购价格为1元/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入伙人根据协议取得的有服务期限激励股权，应受限于入伙人在中科飞测或其子公司的10年服务期。

(4) 2020年9月1日苏州翌流明分别与中科飞测多名研发人员签订入伙协议，同意各入伙人通过认缴小纳光10万元新增的出资额的方式，成为小纳光合伙人，取得小纳光财产份额，进而相应取得苏州翌流明授予的100,000.00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认购价格为4.0135元/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入伙人根据协议取得的有服务期限激励股权，应受限于入伙人在中科飞测或其子公司的10年服务期。2020年9月1日苏州翌流明与中科飞测一名公司管理人员签订入伙协议，取得苏州翌流明授予的20,000.00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认购价格为4.0135元/股有服务期激励股权。入伙人根据协议取得的有服务期限激励股权，应受限于入伙人在中科飞测或其子公司的10年服务期。

(5) 根据公司2024年4月1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通过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本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8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32,000万股的2.50%。其中首次授予725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32,000万股的2.27%，首次授予部分约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90.62%；预留授予75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32,000万股的0.23%。预留部分约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9.38%。根据公司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调整为30.55元/股，并确定以2025年3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75万限制性股票，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最近基准日的资产评估价格或者最近一次外部投资者的入股价；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最近基准日的资产评估价格或者最近一次外部投资者的入股价；标的股价、有效期、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员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员工持股委员会决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29,041,760.87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48,554,718.88	-
合计	48,554,718.88	-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承诺为房屋建筑物相关建设费用人民币 104,346.43 万元，该金额为不含税签约合同价（含总包自施和分包），不代表实际结算金额。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据本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公司的经营及策略均以整个集团运行，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77,967,415.35	241,119,668.32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61,960,718.44	94,214,729.53
1 年以内小计（含 1 年）	339,928,133.79	335,334,397.85
1 至 2 年（含 2 年）	48,763,859.34	12,087,565.33
2 至 3 年（含 3 年）	10,451,311.68	13,829,049.68
3 至 4 年（含 4 年）	2,811,500.00	2,614,80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404,354,804.81	366,265,812.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4,354,804.81	100.00	14,619,672.98	3.62	389,735,131.83	366,265,812.86	100.00	14,633,762.63	4.00	351,632,050.23
其中：										
账龄组合	278,092,609.13	68.77	14,619,672.98	5.26	263,472,936.15	357,919,752.83	97.72	14,633,762.63	4.09	343,285,990.2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26,262,195.68	31.23	-	-	126,262,195.68	8,346,060.03	2.28	-	-	8,346,060.03
合计	404,354,804.81	/	14,619,672.98	/	389,735,131.83	366,265,812.86	/	14,633,762.63	/	351,632,050.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51,705,219.67	3,034,104.37	2.00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61,960,718.44	3,098,035.93	5.00
1-2 年 (含 2 年)	48,763,859.34	4,876,385.93	10.00
2-3 年 (含 3 年)	10,451,311.68	1,567,696.75	15.00
3-4 年 (含 4 年)	2,811,500.00	843,450.00	30.00
4-5 年 (含 5 年)	2,400,000.00	1,200,000.00	50.00
合计	278,092,609.13	14,619,672.98	5.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633,762.63	-14,089.65	-	-	-	14,619,672.98
合计	14,633,762.63	-14,089.65	-	-	-	14,619,672.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 6	124,104,411.53	-	124,104,411.53	28.60	-
应收账款 1	27,240,000.00	4,540,000.00	31,780,000.00	7.32	635,600.00
应收账款 2	24,440,000.00	3,220,000.00	27,660,000.00	6.37	2,434,800.00
应收账款 3	21,575,440.01	-	21,575,440.01	4.97	431,508.80
应收账款 4	20,804,017.81	-	20,804,017.81	4.79	615,906.91
合计	218,163,869.35	7,760,000.00	225,923,869.35	52.05	4,117,815.7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69,115,996.96	580,780,154.67
合计	869,115,996.96	580,780,154.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64,873,571.69	577,206,286.32
1 至 2 年 (含 2 年)	1,672,707.32	271,981.9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247,959.60	2,050,541.03
3 至 4 年 (含 4 年)	1,476,690.84	1,268,557.03
4 至 5 年 (含 5 年)	626,717.28	1,418,637.63
5 年以上	1,223,065.87	54,990.00
合计	871,120,712.60	582,270,993.9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款	860,265,532.46	571,701,614.97
保证金、押金	8,249,646.14	8,151,562.93
代收代付款	2,585,534.00	2,408,596.64
备用金等其他	20,000.00	9,219.37
合计	871,120,712.60	582,270,993.9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490,839.24	-	-	1,490,839.2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516,876.40	-	-	516,876.4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3,000.00	-	-	3,000.00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004,715.64	-	-	2,004,715.6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490,839.24	516,876.40	-	3,000.00	-	2,004,715.64
合计	1,490,839.24	516,876.40	-	3,000.00	-	2,004,715.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6	408,318,354.20	46.87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含 1 年）	-
其他应收款 7	368,102,503.33	42.26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含 1 年）	-
其他应收款 8	50,079,010.00	5.75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含 1 年）	-
其他应收款 9	11,915,206.05	1.37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含 1 年）	-
其他应收款 10	8,227,541.91	0.94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含 1 年）	-
合计	846,642,615.49	97.19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0,762,447.96	-	600,762,447.96	252,983,606.42	-	252,983,606.42
合计	600,762,447.96	-	600,762,447.96	252,983,606.42	-	252,983,606.4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州中科飞测	130,000,000.00	-	-	-	-	-	130,000,000.00	-
北京中科飞测	6,871,356.87	-	98,000,000.00	-	-	2,448,914.83	107,320,271.70	-
上海中科飞测	59,337,792.82	-	70,000,000.00	-	-	10,400,203.62	139,737,996.44	-
香港中科飞测	15,180,154.30	-	-	-	-	-	15,180,154.30	-
厦门中科飞测	2,000,000.00	-	-	-	-	-	2,000,000.00	-
成都中科飞测	5,236,003.13	-	-	-	-	120,622.92	5,356,626.05	-
武汉中科飞测	8,358,299.30	-	75,000,000.00	-	-	1,809,100.17	85,167,399.47	-
珠海中科飞测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
青岛中科飞测	2,000,000.00	-	-	-	-	-	2,000,000.00	-
天津中科飞测	2,000,000.00	-	-	-	-	-	2,000,000.00	-
飞测思凯浦	10,000,000.00	-	90,000,000.00	-	-	-	100,000,000.00	-
南京中科飞测	2,000,000.00	-	-	-	-	-	2,000,000.00	-
合计	252,983,606.42	-	333,000,000.00	-	-	14,778,841.54	600,762,447.96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7,609,882.96	367,649,569.03	467,633,035.77	286,840,809.76
其他业务	129,958,648.49	119,090,321.80	29,549,911.26	25,307,727.37
合计	827,568,531.45	486,739,890.83	497,182,947.03	312,148,537.1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检测设备	425,533,599.63	188,970,151.45
量测设备	255,232,019.50	161,835,153.75
服务及其他	146,802,912.32	135,934,585.63
合计	827,568,531.45	486,739,890.8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819,418,082.59	481,516,679.42
境外	8,150,448.86	5,223,211.41
合计	827,568,531.45	486,739,890.8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818,682,492.74	482,843,852.97
在某一时段确认	8,886,038.71	3,896,037.86
合计	827,568,531.45	486,739,890.83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827,568,531.45	486,739,890.83
合计	827,568,531.45	486,739,890.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544,835.61	4,632,036.92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54,796.0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4,049.61	7,207,800.91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手续费	-206,958.47	-
定期存款投资收益	-	1,315,652.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320,876.72
合计	5,316,722.75	13,476,366.6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339,990.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82,625.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8,629.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89.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91,984,056.6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4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8	-0.34	-0.34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鲁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1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